

敦煌學

第七輯

敦煌學會編印

STUDIES ON TUN-HUANG

VOLUME VII

Association of the Studies on Tun-Huang

Hwa Kang, Taipei Taiwan R. O. C. 1984

百尺竿頭，更進一步

——敦煌學散策之三——

陳 祚 龍

前 言

關於這種「散策」之第一、二兩部份，事實上，老早我即叨承中國文化月刊的主編先生不棄，將其分別發表於該刊第三十五期（民國七十一年九月出版），頁六三～八五及第四十四期（本年六月出版），頁七八～一〇七之中，俾便寰宇所有同「道」、同「學」、同「行」、同「業」之男女老小「朋友」從事教研有關學術問題的時候，作為些許「新」的參考小資料。茲者我竟復蒙中國文化大學華岡教授兼文學院院長、中國文學研究所敦煌學會會長潘重規石禪博士遠道惠書，鼓勵與雅囑我去為其大刊敦煌學第七輯，儘快草撰文稿，加封郵呈以資補白，始特撥冗勉力謹將上述「散策」之第三部份，理董排比如後。尚祈八表方家，弗吝錫予指正。

一、校訂大陸「敦煌文物研究所」現藏敦煌漢文卷、冊目錄 (續完)

【龍按：關於這種「目錄」之前部，事實上，早即已經載於拙著敦煌學要籥（民國七十一年七月，臺北市新文豐出版公司出版），頁一二～二〇之中矣。今特在此陳明，敬請讀者鑒察。】

說明：有頭無尾，存序品第一的前半。

題記：「太和十二年八月一日張寧安寫經」（寫在經文中間）。

〇〇六三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五十九入法界品第三十四之十六（東晉佛陀跋陀羅譯本）＊
(土)

- 〇〇六四 大智度論卷第八十五釋菩薩行品第七十二* (土)
- 〇〇六五 佛說灌頂章句拔除過罪生死得度經卷第十二* (土)
【龍按：題中之「拔」，原本作「撥」。】
- 〇〇六六 維摩詰經疏釋 (佚名) * (土)
- 〇〇六七 維摩詰經疏釋 (佚名) * (土)
說明：以上兩個號，與〇二七八等同為一卷。
- 〇〇六八 職官花名冊 (擬) * (土)
說明：兩面書寫，正十九行，背七行。
- 〇〇六九 普曜經卷第六諸天賀佛成道品第二十* (土)
- 〇〇七〇 大德沙門百一羯磨法* (土)
- 〇〇七一 妙法蓮花經卷第二譬喻品第三* (土)
- 〇〇七二 佛說無垢賢女經* (土)
- 〇〇七三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 (全卷)
說明：此卷首尾完好，藍地、銀線、金線。
- 〇〇七四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方便品第二*
- 〇〇七五 佛藏經卷上念僧品第四*
- 〇〇七六 鳩摩羅什法師誦法*
- 〇〇七七 救護衆生惡疾經*
- 〇〇七八 大般涅槃經卷第七如來性品第四之四 (曇無讖譯本) *
- 〇〇七九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 (鳩摩羅什譯本) *
- 〇〇八〇 妙法蓮華經卷第六藥王菩薩本事品第二十二*
- 〇〇八一 大涅槃經卷第二十五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第十之五 (曇無讖譯本)
說明：有頭無尾。
- 〇〇八二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七師子吼菩薩品第十一之一 (曇無讖譯本) *
- 〇〇八三 妙法蓮華經第一方便品第二*
- 〇〇八四 曇無德律部雜羯磨 (康僧鎧譯本) *
- 〇〇八五 妙法蓮花經卷第二譬喻品第三*

- 〇〇八六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鳩摩羅什譯本）*
- 〇〇八七 妙法蓮華經卷第六妙音菩薩品第二十四*
- 〇〇八八 金光明經卷第二四天王品第六*
- 〇〇八九¹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鳩摩羅什譯本）*
- 〇〇八九²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鳩摩羅什譯本）*
- 〇〇九〇 四分比丘尼戒本*
- 〇〇九一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梵行品第八之六（曇無讖譯）*
- 〇〇九二 道經（擬）*
- 〇〇九三 四分比丘尼戒本*
- 〇〇九四 佛頂尊勝咒
說明：有頭無尾。
- 〇〇九五 李翰蒙求 安平李翰撰并注*
- 〇〇九六 金剛般若經 金剛藏菩薩注
說明：此寫本爲蝴蝶裝，厚一·五，高一五·三，寬一一·七厘米。用朱墨二色書寫，朱書經文，墨書注釋。首尾完整。
題記：「大唐天寶元年五月日白鶴觀御注」。
- 〇〇九七 清油帳單
說明：僅存九行。
【龍按：依據當年、當地習用之術語，此「單」似以改作「油破」或「油破曆」或「油破除曆」爲宜。】
- 〇〇九八 金光明經序品第一
說明：有頭無尾，僅存七行。
- 〇〇九九 妙法蓮華經卷第四授學無學人記品第九、法師品第十*
- 說明：前品有尾無頭，後品有頭無尾。
- 〇一〇〇 優婆塞戒經卷第一集會品第一
說明：有頭無尾。
- 〇一〇一 添品妙法蓮華經法師功德品第十八、常不輕菩薩品第十九*

說明：前一品有尾無頭，後一品有頭無尾。

○一〇二 佛說梵摩渝經

說明：有頭無尾。

○一〇三 道行般若經卷第一摩訶般若波羅蜜道行品第一

說明：有頭無尾。

○一〇四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第八散花品第二十九

說明：有頭無尾。經題作「摩訶般若波羅蜜品第二十九」，品名與經文對不起來，現據「大正藏」定名為「散花品」。

○一〇五 妙法蓮華經卷第四法師品第十、見寶塔品第十一*

說明：前品無頭有尾，後品有頭無尾。

○一〇六 大般涅槃經如來性品中卷第十（曇無讖譯本）

說明：有頭無尾。此卷現刊本「大正藏」作「大般涅槃經卷第十如來品第四之七」。

【龍按：題中之「卷」，原本作「卷」。】

○一〇七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序品第一、方便品第二*

說明：前品無頭有尾，後品有頭無尾。

○一〇八 大般涅槃經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中卷第二十三（曇無讖譯本）

說明：有頭無尾，僅存十行。此卷現刊本「大正藏」作「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三光明遍照高貴德王品第十之三」。

○一〇九 添品妙法蓮華經卷第五從地踊出品第十四、如來壽量品第十五*

說明：兩品共存九行，前品有尾無頭，後品有頭無尾。

○一一〇 妙法蓮華經卷第三授記品第六

說明：有尾無頭。

○一一一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序品第一、方便品第二*

說明：前品有尾無頭，後品有頭無尾。

○一一二 妙法蓮華經卷第七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

說明：有尾無頭。尾題作「妙法蓮華經卷第十」。此卷與現刊本校對，應是鳩摩

羅什譯本。但是，「妙法蓮華經」向無十卷本。「正法華」是十卷本，但譯文與羅什譯本相差甚遠，不容混淆。「添品」也沒有十卷本。此寫經尾題爲什麼寫「卷第十」，不得而知。

【龍按：題中之「卷」，原本作「卷」。】

- 一一三 天安二年令狐障兒課
說明：有尾無頭。
題記：「天安二年八月二十三日令狐障兒記，王三典張演雷（虎）等三人共作課也」（題記在寫本的當中）。
- 一一四 菩薩懺悔經
說明：有頭無尾。
- 一一四 ①菩薩懺悔經（擬）＊
- 一一四 ②菩薩懺悔經（擬）＊
- 一一四 ③菩薩懺悔經（擬）＊
說明：以上三卷因紙張、字體與○一一四「菩薩懺悔經」一致，故擬。
- 一一五 合部金光明經卷第五天王品第十＊
- 一一六 首楞嚴三昧經卷下＊
- 一一七 維摩詰所說經卷上菩薩品第四（鳩摩羅什譯本）＊
說明：僅存七行。
- 一一八 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卷第九稱揚菩薩品第二十三
說明：有頭無尾。
- 一一九 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 一二〇 大智度論卷第三十一釋初品中十八空義第四十八＊
- 一二一 大寶積經卷第八密迹金剛力士會第三之一＊
- 一二二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二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第十之三（曇無讖譯本）＊
- 一二三 思益梵天所問經卷第二難問品第五＊
- 一二四 中論卷第二觀行品第十三＊
說明：此卷與○○一三、○○一四同爲一卷。

- 一二五 大般涅槃經卷第五如來性品第四之二（曇無讖譯本）*
- 一二六 首楞嚴三昧經卷下*
- 一二七 大般涅槃經卷第六如來性品第四之三（曇無讖譯本）*
- 一二八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十七迦葉菩薩品第十二之五（曇無讖譯本）*
- 一二九 金光明經卷第二四天王品第六*
- 一三〇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十六迦葉菩薩品第十二之四（曇無讖譯本）*
說明：僅存十行。
- 一三一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三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第十之三（曇無讖譯本）*
說明：僅存十行。
- 一三二 首楞嚴三昧經卷下*
- 一三三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壽命品第一之二（曇無讖譯本）*
- 一三四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二梵行品第八之五（曇無讖譯本）*
- 一三五 金光明經卷第二四王天品第六*
說明：此卷與〇〇二九、〇一三六同爲一卷。
- 一三六 金光明經卷第二四天王品第六*
說明：僅存九行。
- 一三七 首楞嚴三昧經卷下*
說明：此卷與〇一二六同爲一卷。
- 一三八 道行般若經卷第四摩訶般若波羅蜜道行經覺品第九*
- 一三九 百喻經卷上（別譯本）*
說明：此殘卷與求那毗地譯（百喻經）卷上（開頭部分）的內容相同，但譯文不同。（現刊本「大正藏」爲卷第一上）。
- 一四〇 思益梵天所問經卷第二談論品第七*
- 一四一 佛經（僅存偈語）*
- 一四二 佛說須摩提菩薩經（鳩摩羅什譯本）*
- 一四三 大智度論卷第三十三釋初品中到彼岸義第五十*
- 一四四 修行本起經卷下出家品第五*

- 一四五 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 一四六 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卷第九摩訶般若波羅蜜囑累品第二十四*
- 一四七 道行般若經卷第三摩訶般若波羅蜜漚和拘舍羅勸助品第四*
- 【龍按：題中之「和」，原本作「和」。】
- 一四八 維摩詰所說經弟子品第三（鳩摩羅什譯本）*
- 一四九 道行般若經卷第四摩訶般若波羅蜜道行經覺品第九*
- 說明：僅存十行。此卷與○一三八、○一五〇同為一卷。
- 一五〇 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卷第十摩訶般若波羅蜜隨知品第二十六*
- 一五一 道行般若經卷第四摩訶般若波羅蜜道行經覺品第九*
- 一五二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二梵行品第七之二（曇無讖譯本）
- 說明：僅存九行。
- 一五三 添品妙法蓮華經卷第四見寶塔品第十一*
- 一五四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二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第十之二（曇無讖譯本）*
- 一五五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一現病品第六（曇無讖譯本）*
- 一五六 首楞嚴三昧經卷下*
- 一五七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二聖行品第七之二（曇無讖譯本）
- 說明：僅存八行。
- 一五八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方便品第二*
- 一五九 維摩詰所說經弟子品第三（鳩摩羅什譯本）*
- 一六〇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四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第十之四（曇無讖譯本）*
- 一六一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一現病第六（曇無讖譯本）*
- 一六二 優婆塞戒經受戒品第十四*
- 一六三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如來性品第四之七（曇無讖譯本）*
- 一六四 佛說齋經*
- 說明：有尾無頭，僅存七行。
- 一六五 妙法蓮華經卷第五從地踊出品第十五*
- 一六六 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 一六七 賢愚經卷第四出家功德尸利苾提品第二十二*
- 一六八 道行般若經卷第二摩訶般若波羅蜜功德品第三*
- 一六九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序品第一*
- 一七〇 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囑累品第二十四*
- 一七一 大智度論卷第三十三釋初品中到彼岸義第五十*
- 一七二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三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第十之三（曇無讖譯本）*
- 一七三 大方廣三戒經卷中*
- 一七四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如來性品第四之七（曇無讖譯本）*
- 一七五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方便品第二*
- 一七六 維摩詰所說經菩薩品第四（鳩摩羅什譯本）*
- 一七七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十六迦葉菩薩品第十二之四（曇無讖譯本）*
- 一七八 佛說幻士仁賢經*
- 說明：兩面書寫，背面爲「佛說八師經」。
- 一七八 1 佛說八師經（別譯本）*
- 一七九 妙法蓮華經卷第四法師品第十*
- 一八〇 普曜經商人奉妙品第二十二*
- 說明：僅存七行。
- 一八一 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 一八二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梵行品第八之六（曇無讖譯本）*
- 一八三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八梵行品第八之四、卷第十九梵行品第八之五（曇無讖譯本）*
- 一八四 佛說孛經抄*
- 一八五 佛說辯意長者子經*
- 一八六 道行般若經卷第二摩訶般若波羅蜜功德品第三*
- 一八七 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 一八八 悲華經卷第四諸菩薩本授記品第四之二*
- 一八九 妙法蓮華經卷第七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 一九〇 妙法蓮華經卷第六常不輕菩薩品第二十*
- 一九一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梵行品第八之六（曇無讖譯本）*
- 一九二 佛說須摩提菩薩經（竺法護譯本）*
- 一九三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一現病品第六（曇無讖譯本）*
- 一九四 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 說明：此卷與○一四五同為一卷。
- 一九五 大方廣三戒經卷中*
- 說明：此卷與○一七三同為一卷。
- 一九六 妙法蓮華經卷第七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
- 一九七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五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第十之五（曇無讖譯本）*
- 一九八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壽命品第一之三（曇無讖譯本）*
- 一九九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八梵行品第八之四（曇無讖譯本）*
- 二〇〇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八師子吼菩薩品第十之二（曇無讖譯本）*
- 二〇一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九梵行品第八之四（曇無讖譯本）*
- 說明：僅存十行。
- 二〇二 大般涅槃經卷第六如來性品第四之三（曇無讖譯本）*
- 二〇三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九梵行品第八之五（曇無讖譯本）*
- 二〇四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九梵行品第八之五（曇無讖譯本）*
- 二〇五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十七迦葉菩薩品第十二之五（曇無讖譯本）*
- 二〇六 妙法蓮華經卷第三化城喻品第七*
- 二〇七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三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第十之三（曇無讖譯本）*
- 說明：僅存十行。
- 二〇八 優婆塞戒經卷第三受戒品第十四（曇無讖譯本）*
- 二〇九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七梵行品第八之三（曇無讖譯本）*
- 二一〇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八師子吼菩薩品第十之二（曇無讖譯本）*
- 說明：與○二〇〇同為一卷。
- 二一一 大般涅槃經卷第六如來性品第四之三（曇無讖譯本）*

教 煌 學

- 二一二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八梵行品第八之四（曇無讖譯本）*
- 二一三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一現病品第六（曇無讖譯本）*
- 二一四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十七迦葉菩薩品第十二之五（曇無讖譯本）*
說明：僅存十行。
- 二一五 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 二一六 大般涅槃經卷第六如來性品第四之三（曇無讖譯本）*
說明：僅存十行。
- 二一七 金光明經卷第二四天王品第六*
說明：僅存七行。
- 二一八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序品第一*
說明：僅存九行。
- 二一九 道行般若經卷第十摩訶般若波羅蜜曇無竭菩薩品第二十九*
說明：僅存七行。
- 二二〇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序品第一*
- 二二一 優婆塞戒經卷第三攝取品第十三*
說明：僅存九行。
- 二二二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序品第一*
- 二二三 大智度論卷第八十五釋道樹品第七十一*
- 二二四 大智度論卷第三十三釋初品中到彼岸義第五十*
- 二二五 大涅槃經卷第三十七迦葉菩薩品第十二之五（曇無讖譯本）*
說明：此卷僅存下半截。
- 二二六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方便品第二*
說明：此卷僅存上半截。
- 二二七 妙法蓮華經卷第四見寶塔品第十一*
- 二二八 優婆塞戒經卷第三受戒品第十四*
說明：此卷與○二〇八同爲一卷。
- 二二九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八師子吼菩薩品第十之二（曇無讖譯本）

- 二三〇 首楞嚴三昧經卷下*
- 二三一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方便品第二*
- 二三二 大般涅槃經卷第九如來性品第四之六（曇無讖譯本）*
- 二三三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十七迦葉菩薩品第十二之五（曇無讖譯本）*
- 二三四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十九憍陳如品第十三之一（曇無讖譯本）*
- 二三五 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囑累品第二十四*
- 二三六 大般涅槃經卷第九如來性品第四之六（曇無讖譯本）*
- 二三七 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 二三八 首楞嚴三昧經卷下*
- 二三九 首楞嚴三昧經卷上*
- 二四〇 妙法蓮華經卷第四見寶塔品第十一*
- 二四一 佛說齋經*
- 說明：此卷與○一六四同為一卷。
- 二四二 妙法蓮華經卷第七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 二四三 大般涅槃經卷第六如來性品第四之三（曇無讖譯本）*
- 二四四 大般涅槃經卷第六如來性品第四之三（曇無讖譯本）*
- 說明：此卷與○二四三同卷。
- 二四五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九梵行品第八之五（曇無讖譯本）*
- 二四六 妙法蓮華經卷第七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 說明：此卷僅存上半截。
- 二四七 維摩詰經疏釋（佚名）*
- 說明：兩面書寫，背面的內容不清。
- 二四八 維摩詰經疏釋（佚名）*
- 二四九 維摩詰經疏釋（佚名）*
- 二五〇 維摩詰經疏釋（佚名）*
- 二五一 維摩詰經疏釋（佚名）*
- 二五二 維摩詰經疏釋（佚名）*

- 二五三 佛經*
- 二五四 佛說辯意長者子經*
- 二五五 聽經手記殘卷(擬)*
- 二五六 聽經手記殘卷(擬)*
- 二五七 賢愚經卷第四出家功德尸利苾提品第二十二*
- 說明：此卷與○一六七、○二七五同爲一卷。
- 二五八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三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第十之三(曇無讖譯本)*
- 二五九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七梵行品第八之三(曇無讖譯本)*
- 說明：僅存九行。
- 二六〇 大般涅槃經卷第二十五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第十之五(曇無讖譯本)*
- 說明：僅存七行。此卷與○一九七同爲一卷。
- 二六一 佛說亭經抄*
- 二六二 優婆塞戒經卷第三受戒品第十四*
- 說明：僅存八行。
- 二六三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九梵行品第八之五(曇無讖譯本)*
- 二六四 大智度論卷第三十三釋初品中到彼岸義第五十*
- 說明：此卷與○○五二、○二二四同爲一卷。
- 二六五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序品第一*
- 說明：僅存十行。
- 二六六 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卷第十摩訶般若波羅蜜隨知品第二十六*
- 說明：僅存十行。
- 二六七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序品第一*
- 二六八 道行般若經卷第十一摩訶般若波羅蜜曇無竭菩薩品第二十九*
- 二六九 佛說無垢賢女經*
- 二七〇 佛經*
- 二七一 妙法蓮華經卷第四見寶塔品第十一*
- 說明：僅存六行。

- 二七二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九梵行品第八之五（曇無讖譯本）＊
說明：僅存六行。
- 二七三 妙法蓮華經卷第四見寶塔品第十一＊
說明：僅存六行。
- 二七四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八梵行品第八之二（曇無讖譯本）＊
說明：僅存六行。
- 二七五 賢愚經卷第四出家功德尸利蜜提品第二
說明：僅存十行。此卷與○一六七、○二五七同為一卷。
- 二七六 金光明經卷第三堅牢地神品第九＊
說明：僅存四行。
- 二七七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序品第一＊
說明：僅存五行。
- 二七八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十一師子吼菩薩品第十之五（曇無讖譯本）＊
說明：僅存六行。
- 二七九 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卷第九稱揚菩薩品第二十三、摩訶般若波羅蜜囑累品第二十四＊
說明：前品有尾無頭，後品有頭無尾。
【龍按：題中之「摩訶般若」，原本作「摩訶波若」。】
- 二八〇 思益梵天所問經卷第四囑累品第十八＊
說明：僅存七行。
- 二八一 妙法蓮華經卷第一序品第一
說明：有頭無尾。
- 二八二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十一師子吼菩薩品第十一之五（曇無讖譯本）＊
說明：此卷與○二七八同為一卷。
- 二八三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十七迦葉菩薩品第十二之五（曇無讖譯本）
說明：僅存八行。
- 二八四 佛經＊

說明：僅存九行。

- 二八五 維摩詰所說經卷上弟子品第三（鳩摩羅什譯本）*

說明：僅存四行。

- 二八六 佛說須摩提菩薩經（竺法護譯本）*

說明：僅存九行。此卷與○一九二同為一卷。

- 二八七 三國志步騭傳殘卷*

- 二八八 維摩詰所說經卷上弟子品第三（鳩摩羅什譯本）*

說明：僅存八行。

- 二八九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三百九十五初分無性自性品第七十四之一

說明：僅存十行。

- 二九〇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三百九十五初分無性自性品第七十四之一*

說明：僅存十行。

- 二九一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三百九十五初分無性自性品第七十四之一*

說明：僅存十行。

- 二九二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三百九十五初分無性自性品第七十四之一*

說明：僅存十行。此卷與○二九一同為一卷。

- 二九三 妙法蓮華經卷第六法師功德品第十九*

說明：僅存七行。

- 二九四 觀佛三昧海經卷第三觀相品第三*

- 二九五 觀佛三昧海經卷第三觀相品第三*

說明：僅存八行。

- 二九六 深密解脫經卷第三聖者彌勒菩薩問品第九*

說明：僅存八行。

- 二九七 深密解脫經卷第三聖者彌勒菩薩問品第九*

說明：僅存九行。此卷與○二九六同為一卷。

- 二九八 唐代奴婢買賣市券副本*

說明：僅存九行。

- 二九九 唐代奴婢買賣市券副本*
- 說明：僅存六行。此件與○二九八同為一件。
- 三〇〇 修行本起經出家品第四*
- 三〇一 妙法蓮華經卷第三化城喻品第七*
- 三〇二 維摩詰所說經卷三菩薩品第四（鳩摩羅什譯本）*
- 三〇三 大智度論卷第三十四釋初品中信持無三毒義第五十二
- 說明：有尾無頭。尾上部殘缺，尾題殘存「品第卅六」幾個字。
- 題記：「通 一校已」。
- 三〇四 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 三〇五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十六迦葉菩薩品第十二之四（曇無讖譯本）*
- 三〇六 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卷第九稱揚菩薩品第二十三*
- 三〇七 金光明經卷第二四天王品第六*
- 三〇八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五十九入法界品第三十四之十六（佛陀跋陀羅譯本）*
- 說明：此卷與○〇六三同為一卷。
- 三〇九 修行本起經游觀品第三出家品第四*
- 三一〇 大般涅槃經卷第八如來性品第四之五（曇無讖譯本）*
- 三一〇 修行本起經出家品第四*
- 三一〇 金光明經卷第一序品第一
- 說明：有頭無尾。
- 三一三 首楞嚴三昧經卷上*
- 三一四 首楞嚴三昧經卷上*
- 三一五 大般涅槃經卷第七如來性品第四之四（曇無讖譯本）*
- 三一六 金光明經除病品第十五流水長者子品第十六*
- 三一七 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
- 三一八 大般涅槃經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第十之三（曇無讖譯本）*
- 三一九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二十九心王菩薩問阿僧祇品第二十五（佛陀跋陀羅譯本）*
- 三二〇 修行本起經菩薩降生品第二*

○三二一 鞞婆沙論卷第十四中陰處第四十一*

說明：此卷與○○四四同爲一卷。

○三二二 臘八燃燈分配窟龕名數

說明：此卷首尾俱全。背面爲「大般若波羅蜜多經」。

題記：「辛亥年十二月七日釋門僧政道眞」。

○三二三 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一百三十六（鳩摩羅什譯本）

說明：頭尾俱全。此經不分卷，爲什麼經題、尾題均書「金剛般若波羅蜜經卷一百三十六」？不得其解。

題記：「建武四年（四九七年）歲在丁丑九月朔日吳郡太守張環敬造」。（按：「建武四年歲在丁丑」，只能是蕭齊的「建武」，故定爲四九七年。）

【龍按：說明中之「經卷」，原本作「卷」。】

○三二四 妙法蓮華經卷第七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

說明：頭尾俱全。

題記：「天寶十五載八月二十日廬十娘爲亡父母寫」。

【龍按：題記中之「寫」，原本作「写」。】

○三二五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二百六十三初分難信解品第三十四之八十二

說明：有尾無頭。

○三二六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

說明：有尾無頭。此寫本甚長，粗看，從第十二品到九十品（全經完），仔細檢查，却是亂的，實際上只有以下各品：「句義品」第十二（不全），「乘乘品」第十六，「勝出品」第二十，「無生品」第二十五（不全），「面各千佛品」第四十二（不全），「示世間相品」第四十八，「囑累品」第九十。

【龍按：說明中之「世間」，原本作「世間」。】

○三二七 佛說無量壽宗要經

說明：有頭無尾。

○三二八 說苑卷二十反質

說明：有尾無頭。原件苑作「苑」，尾題「說苑反質第二十」。

○三二九 妙法蓮華經卷第五從地踊出品第十五

說明：有尾無頭。

○三三〇 金光明最勝王經卷第九（原尾題）

說明：金光明最勝王經卷第九共有五品，此長卷只差一品，即「善生王品第二十一」，其餘各品頭尾俱全。

○三三一 大智度論釋初品中八念義第三十六之餘，十想釋論第三十七

說明：有尾無頭。中間有品題「大智度論初品中想品第三十五釋論」。尾題為：「大智度論卷第三十二」。經與現刊本「大正藏」、「磧砂藏」對照，品名次第卷數均不相符。

○三三二 大方便佛報恩經惡友品第六

說明：有尾無頭。

○三三三 瑜珈師地論卷第九

說明：有尾無頭。

○三三四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三百六十九初分遍學道品第六十四之四*

○三三五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三百七十三初分三漸次品第六五之二 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

說明：有頭無尾。

○三三六 佛說大藥善巧方便經卷上

說明：有尾無頭。

題記：『上元初癸酉歲，謹按：「大雲經」是宇宙再清之年，蒼生解懸之日，相之月北陸□□□日廣琳琅記』。

○三三七 妙法蓮華經卷第二譬喻品第三*

○三三八 妙法蓮華經卷第四法師品第十*

○三三九 ①佛說無量壽宗要經

說明：頭尾俱全。

○三三九 ②佛說無量壽宗要經

說明：頭尾俱全。

- 三三九 ③佛說無量壽宗要經
說明：頭尾俱全。
- 三三九 ④佛說無量壽宗要經
說明：頭尾俱全。
- 三三九 ⑤佛說無量壽宗要經
說明：有頭無尾。
- 三四〇 宋花邊王上佛授決號妙華經
說明：全卷。此卷有武周新字，「民」字因避諱而作「𡗗」。
- 三四一 景雲二年右驍騎尉張君義等二百六十三人加勳敕文
說明：有尾無頭。
- 三四二 四分注戒一卷
說明：有尾無頭。
- 三四三 皇興二年四月八日清信士康那造幡發願文
說明：頭尾俱全。
- 三四四 大乘無量壽經
說明：頭尾俱全。
題記：「解晟子寫勘了」。
【龍按：題記中之「寫」，原本作「写」。】
- 三四五 三界寺藏內經論目錄
說明：兩面書寫，卷中間有題記。
題記：「長興五年（九三四年）歲次甲午六月十五日弟子三界寺比丘道眞乃見當寺藏內經論不全，遂乃稽顙虔誠誓發弘願，謹于諸家函藏尋訪古壞經文收入寺，修補頭尾，流傳于世」。（按：長興是後唐明宗的年號，只有四年，「長興五年」即閔帝應順元年，改元在該年正月。及至四月，末帝即位，改元「清泰」。封建王朝改元，敦煌獲悉較晚，因而沿用舊年號，這樣的事例，屢見不鮮，此卷又是一例。）
【龍按：題記中之「稽顙」、「古壞」，原本作「啓顙」、「古懷」。】

- 三四六 諸星母陀羅尼經 沙門法成于甘州修多寺譯
說明：頭尾俱全。卷尾有「撈、紇、哆、揭」等四字注音。
- 三四七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三十三
說明：有尾無頭。
- 三四八 大乘百法明門論開宗義記 京西明道場沙門曇曠譯
說明：有頭無尾。
- 三四九 妙法蓮華經卷第二譬喻品第三
說明：有頭無尾。
- 三五〇 千手千眼觀世音廣大圓滿無礙悲心陀羅尼經*
- 三五〇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二百三十二初分難信解品第三十四之五十一 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
說明：有頭無尾。
- 三五二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十六迦葉菩薩品第十二之四（曇無讖譯本）*
- 三五三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五梵行品第八之一（曇無讖譯本）*
- 三五四 佛說天地八陽神咒經*
- 說明：此卷為兩面書寫，同為一經。
- 三五五 佛說灌頂拔除過罪生死得度經卷第十二*
- 三五六 「文選」殘卷
說明：存李蕭遠「運命論」二十二行，無注，唐寫本。
- 三五七 字書（擬）*
說明：僅存八行，以反切注音。
- 三五八 佛經*
- 三五九 佛經*
- 說明：以上兩卷，同為一經。
- 三六〇 佛經咒語*（土）
- 三六一 佛經*
- 三六二 佛經咒語*

- 三六三 妙法蓮華經卷第二譬喻品第三*
- 題記：「貞觀三年（六二九年）五月五日」。
- 三六四 佛經*
- 說明：此殘卷僅存十行，而且是兩截連接而成，前後並非一經。
- 三六五 大般涅槃經卷第十五（慧嚴等譯本）
- 說明：有尾無頭。
- 三六六 孝經殘片（土）
- 題記：「和平二年（四六一年）十二月六日唐豐國寫」。
- 【龍按：題記中之「豐國寫」，原本作丰国写】。
- 三六七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五百二十四第三分方便善巧品第二十六之二 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
- 說明：首尾完整。宋刻本，經折裝，高二四·六、寬七·五、厚二·二厘米。

二、校訂劉作「（敦煌壁畫遭受剝離損傷）調查表」

就在敦煌研究，試刊第一期（「敦煌文物研究所」編，「一九八二年」六月，甘肅蘭州「人民出版社」出版），頁一八一至一九五以內，載有劉永增氏漢譯日本秋山光之和之「敦煌壁畫研究新資料——羅寄梅氏拍攝的照片及福格、赫爾米達什兩美術館所藏壁畫殘片探討」【龍按：原註曰：譯自「佛教藝術」一〇〇號】。對於秋山氏原在好幾年以前所予發表的這篇論文之內容，我固老早也是「耳熟能詳」，而實際無需再去縮讀與檢閱劉氏的漢譯，不過，就我所知與所審，我得說：劉譯於其譯文末尾所出的「譯後記」，特別是其「附」出的那一份「敦煌壁畫遭受剝離損傷調查表」，我倒頗覺這樣的「玩意」，對於寰宇同「道」朋好各自從事教研有關學術，力求一些「日新又新」之「新」發明的時候，似亦具有些許可由大家用作參考的價值。基於這樣的粗淺「看法」，是故此刻我才小行「當機立斷」，撥冗走筆權將該「表」，予以校訂如後。尚祈八表的方家，不吝惠錫許多的指正。

劉氏的「譯後記」說：

「敦煌藏經洞的發現是我國近百年來考古學上的一次最偉大的發現，於此同時，敦煌文物的被盜也是我國近代文化史上最慘痛的一次損失。……。」

其後所有的文字，無非應予視為該「表」的「序言」，即：

『一九〇〇年，自藏經洞發現以來，敦煌文物先後遭到俄、英、法、日、美等帝國主義文化特務的大肆掠奪。除絕大多數敦煌遺書被騙賣，偷運出國外，許多精美的壁畫、彩塑也未能倖免。這些文物（壁畫）盜竊者們，極盡人間偷竊之能事，有的將膠水塗於壁畫，再敷以布片黏剝，有的則乾脆用銳器切割，連牆皮都鏟切下來。今天，在莫高窟壁畫中，還可看到經黏剝（切取）後留下的塊塊慘狀。其中因種種原因，盜竊未遂者也不在一二，即使偷竊「成功」，但又終因保管不善，致使原畫受殘，殘片更殘。嚴重地破壞了敦煌文物的完整性。更有甚者，這些被偷竊出國的文物的至今下落不明，給敦煌文物研究事業造成了不可彌補的巨大損失。譯者【龍按：此係劉氏自稱】在翻譯此文【龍按：此指秋山氏的論文】同時，作了一次調查，下面，就現今可明顯發現的剝離（切取，包括行竊未遂者在內），痕迹，作了初步統計，製表於下。』

至於其後的「玩意」，實際就是我在這兒將予校訂如下的「（敦煌壁畫遭受剝離損傷）調查表」，即：

順序號	窟號	壁面	時代	原畫內容	殘片位置	殘片內容	殘片尺寸	剝離手段	殘壁黏剝痕迹形狀	備注
一	〇一七	北壁	晚唐	近事女	左上角	飛鳥	11×10	切取	□	未遂。飛鳥四週有1.5公分左右切痕，現已填補。
二	〇四一	北壁	盛唐	說法圖	中部	說法圖	120×120	切取	□	未遂。下部殘壞，虛線部為未切取部分，說法圖左右有3公分左右切痕，已填補。
三	〇六一	西壁	宋	屏風畫	南起屏風第二幅	馬	11×11	切取	□	未遂。馬為紅色，極佳，四週有切痕，現已填補。
四	〇六一	西壁	宋	屏風畫	南起屏風第二幅	馬	27×12	切取	凸	已殘，已填補。
五	一五四	北壁	中唐	觀無量壽經變	左中	不詳（菩薩）	25×11	切取	□	已殘，已填補。
六	一五四	北壁	中唐	觀無量壽經變	左中	不詳（菩薩）	25×21	切取	□	已殘，已填補。

七	一五四	東壁 北側	中唐	金光明 經	中 部	不詳（ 菩薩）	80×60	切取	凸	大部殘，上部僅存一切取未【龍按：切取未，原本作未切取】遂菩薩，菩薩四週有14×11的切痕，剝離處若壺狀。
八	二三二	東壁 南側	晚唐	屏風畫	北起屏 風第二 幅	不 詳	16×12	切取	□	未填補，已殘。
九	二六三	南壁	宋	供養人	下 部	男供養 人	54×50	切取	□	已殘，未填補。現仍可見明顯砍痕，最下部殘留有供養人長袍的下部，該畫為鄂登堡所竊，現存蘇聯赫爾米達什美術館。
一〇	二六三	南壁	北魏	降魔變 千佛	下部東 起第六 身	供養人	28×21	切取	□	未遂。四週有3公分左右切痕。
一一	二六三	東壁 北側	北魏	供養人 千佛	下部北 起第一 身	供養人	27×21	切取	□	已殘，已填補。
一二	二六三	東壁 北側	北魏	供養人 千佛	下部千 佛北起 第一身	千 佛	23×16	切取	□	未遂。四週有似刀刻入的切痕。
一三	二六三	北壁	宋	供養人	下 部	男供養 人	76×63	切取	□	已殘，未填補。盜竊者及現存處同順序號九。
一四	二六三	北壁	北魏	鹿野苑 說法	經變右 側	飛天及 衆菩薩	185×43	切取	凸	已殘，已填補。為鄂登堡所竊，現存蘇聯赫爾米達什美術館。
一五	二六三	北壁	北魏	鹿野苑 說法	下部東 起第四 身	供養人	12	切取	□	未遂。未填補。虛線部為未切取部份，下有一字形切痕。
一六	二八五	北壁	西魏	說法圖	說法圖 下中部	題 記	18×13	切取	□	未遂。題記右半部殘。
一七	三二〇	南壁	盛唐	阿彌陀 淨土變	左 中	菩 薩	38×28	黏剝	□	已殘。為華爾納所竊，現存美國福格美術館。
一八	二三〇	南壁	盛唐	阿彌陀 淨土變	右 中	天王、 菩薩、 比丘	60×50	黏剝	□	同上。
一九	三二〇	北壁	盛唐	觀無量 壽經變	右 中	菩薩三 身	60×48	黏剝	□	未遂。現仍可見乳白色塗膠痕。為華爾納所破壞。

二〇	三二〇	北壁	盛唐	觀無量壽經變	右 下	一佛二菩薩	72×42	黏剝	□	同上。
二一	三二〇	北壁	盛唐	觀無量壽經變	下中部	舞蹈菩薩	36×28	黏剝	□	同上。
二二	三二一	南壁	初唐	不詳	左 中	菩薩【龍按：菩薩，原本作菩薩。】	60×30	黏剝	凸	已殘，為華爾納盜黏走，現存福格美術館。
二三	三二一	南壁	初唐	不詳	右 中	菩薩	50×31	黏剝	凸	同上。
二四	三二三	東壁北側	盛唐	高僧事迹圖	中 部	不詳	38×34	黏剝	凸	已殘，為華爾納盜黏走，現存處不詳。
二五	三二三	南壁	盛唐	迎佛圖	中 部	大船運載石佛	98×53	黏剝	□	同上，唯現【龍按：唯現，原本作現】存福格美術館。
二六	三二三	南壁	盛唐	菩薩	右 下	菩薩胸像	66×44	黏剝	□	未遂。現仍可見乳白色塗膠痕，為華爾納所破壞。
二七	三二九	北壁	初唐	彌勒變	下中部	菩薩	56×26	黏剝	□	已殘，為華爾納盜黏走，現存福格美術館。
二八	三二九	北壁	初唐【龍按：唐，原本作唐。】	彌【龍按：彌，原本作薩】勒變	下左部	供養菩薩	36×21	黏剝	□	同上。
二九	三三一	前室北側	五代	北方天王	上 部	天王部從頭像	83×43	黏剝	□	已殘，為華爾納盜黏走，現存處【龍按：存處，原本作存】不詳。
三〇	三三一	北壁	初唐	西方淨土變	右中部	童子	22×14.5	黏剝	□	未遂。現仍可見乳白色塗膠痕，為華爾納所破壞。
三一	三三五	南壁	初唐	西方淨土變	下部中間起第一幅	舞蹈菩薩	54×34	黏剝	凸	已殘，為華爾納盜黏走，現存福格美術館。
三二	三三五	南壁	初唐	西方淨土變	下部中間起第二幅	菩薩、供養菩薩等	46×39	黏剝	凸	同上。

三三	三三五	南壁	初唐	西方淨土變	下部中間起第三幅	菩薩【龍按：菩薩，原本作薩菩。】	50×48	黏剝	□	同上。
三四	三三五	南壁	初唐	西方淨土變	第三幅右上	菩薩頭像	29×13	黏剝	□	同上。
三五	三三五	西壁南側	不詳	不詳	下部	不詳	20×13	切取	□	已殘，已填補。
三六	三三五	南壁	初唐	西方淨土變	中部下	舞蹈菩薩	47×34	黏剝	□	未遂。現仍可見乳白色塗膠痕，為華爾納所破壞。
三七	三七二	南壁	初唐	西方淨土變	中部	佛	36×33	切取	□	未遂。此窟壁畫極佳、色彩鮮艷、畫面佈局有特點，菩薩造型優美。三十年代初，為英國人巴慎思切取盜走，後為敦煌人截留，復安于原壁上。殘片損壞嚴重。

【龍按：此後原本附出如下的「說明」：

- 『1.此調查表為有明顯黏剝（切取）痕迹的壁畫統計表，不包括塑像及影塑。
- 2.表中「殘壁黏剝痕迹形狀」欄中「□、□、凸、□、□」分別為「豎長方形、正方形、不規則圖形、橫長立形、部份切取」幾種。
- 3.「窟號」欄中順序按洞窟號碼順序由小到大排列。』

今且亦予逐錄如上，以便參稽。】

三、校訂史作「關於莫高窟的時代」

隨緣在此既將「敦煌文物研究所」整理與由「北京文物出版社」，於「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出版、發行的敦煌莫高窟內容總錄，逐頁、逐行、逐句、逐字地悉予過目，無疑的，我對於其中所有的「玩意」，只因也有了一點兒「觀感」，是故打算亦俟至異日得便，謹將這種「總錄」，敬向鑒省的有關同「道」、同「學」、同「行」、同「業」之男女老小「朋友」，勉力加以評介。不過，此刻我則決計撥冗僅將其頁一七七至二〇一內收史葦湘氏的大作「關於敦煌莫高窟內容總錄」之第一章：「關於莫高窟的時代」，先予校訂如後，以便大家

看了史氏的這種長篇「交代式」之專「章」，至少都可審知：今日的莫高窟，已經「敦煌文物研究所」編有一至四九二個號碼，以及窟洞分期之概況暨其各窟實際的編號。至於我在校訂史作時，雖然已將其中所有的那些顯著之「錯」字，隨即附出按語予以改正，但對於史氏原作所發抒的有關「見解」或「判斷」，譬如：他對於窟洞之分期暨各個窟洞的歸屬時代等，我則一概不加「雌黃」，且行悉予逐錄。換言之，我們的這種「校訂」，仍只不過是百分之百的「校錄」，而將我對於史作所提出的某些有關學術問題之「考辨」或「補證」…等，亦定待於異日得暇，再去另為專文，來向四方博雅討教。下面即係我的「校訂」之全部文字，請看：「敦煌莫高窟內容總錄」，是敦煌莫高窟藝術的一份總目錄。對於研究、參觀者來說，它是一本不可缺少的基本材料。它使四百九十二個洞窟、四萬五千平方米的壁畫和兩千多尊塑像，由一堆龐大的數字，變得條理清楚、脈絡分明，為進一步探討敦煌藝術提供了較為清晰的線索。

編輯整理石窟內容總錄，分期斷代與內容考證是兩個不可分割的關鍵環節。我們【龍按：此當只指史氏本人及向來與他同在「敦煌文物研究所」分行研究的人員，下同】在石窟調查中發現，考證一些壁畫的內容常常從壁畫的時代得到啓發；而判斷洞窟的時代早晚，又常以壁畫的內容作為佐證。從前秦建元二年（公元三六六年）【龍按：此殆係史氏主要依據敦煌古抄卷、冊內見的某些有關「消息」立論，譬如：伯、二五五一號：武周李義修功德碑記殘存（原碑昔在敦編三三二窟＝伯編一四六窟＝謝編一三四窟）及伯、三七二〇號：莫高窟記（龍按：此「記」原有文字之殘餘，迄今仍可見於敦編一五六窟＝伯編一七 Bis窟＝謝編三〇〇窟前室北壁西上角）】到元朝至正二十八年（公元一三六八年）的一千年間，敦煌莫高窟修建未曾間斷，前後經歷了十多次改朝換代。由於政權更迭的時間與中原地區有所不同，我們根據敦煌地方的歷史特殊性，確定了敦煌的歷史時代分期：

十六國	前涼張天錫四【龍按：四，原本作三】年（公元三六六年）——北涼永和七年（公元四三九年）
北魏	太延五年（公元四三九年）——永熙三年（公元五三四年）
西魏	大統元年（公元五三五年）——恭帝三年（公元五五六年）
北周	宇文覺元年（公元五五七年）——大象二年（公元五八〇年）
隋	開皇元年（公元五八一年）——義寧二年（公元六一八年）

- 唐 武德元年（公元六一八年）——天祐四【龍按：四，原本作三】年（公元九〇七【龍按：七，原本作六】年）
- 初唐 武德元年（公元六一八年）——長安四年（公元七〇四年）
- 盛唐 神龍元年（公元七〇五年）——建中元年（公元七八〇年）
- 吐蕃時代（中唐）建中二年（公元七八一年）——大中元年（公元八四七年）
- 晚唐 大中二年（公元八四八年）——天祐四【龍按：四，原本作三】年（公元九〇七【龍按：七，原本作六】年）
- 五代 後梁開平元年（公元九〇七年）——後周顯德七【龍按：七，原本作六】年（公元九六〇【龍按：六〇，原本作五九】年）
- 後梁 開平元年（公元九〇七年）——龍德三年（公元九二三年）
- 後唐 同光元年（公元九二三年）——清泰三年（公元九三六）
- 後晉 天福元年（公元九三六年）——開運三年（公元九四六年）
- 後漢 天福十二年（公元九四七年）——乾祐三年（公元九五〇年）
- 後周 廣順元年（公元九五一年）——顯德七【龍按：七，原本作六】年（公元九六〇【龍按：六〇，原本作五九】年）
- 宋 建隆元年（公元九六〇年）——景祐二年（公元一〇三五年）
- 西夏 大慶元年（公元一〇三六年）——寶義二年（公元一二二七【龍按：七，原本作六】年）
- 蒙古 元 成吉思汗二十二年（公元一二二七年）——至正二十八年（公元一三六八年）

一 十六國晚期

在鳴沙山有限的崖面上，許多洞窟經過歷代一修再修，面目全非，加上長時期以來的傾圮、毀損、莫高窟初創時期的洞窟已難尋覓。何處司空索靖題壁號仙巖寺，何處沙門樂僊開窟一龕，已無從考證，也許都已經不存在了。如今只能從現存的早期洞窟中通過比較、分析，找出一組十六國晚期（相當於西涼到北涼統治時期）的石窟，它們是：

第二六七、二六八、二六九、二七〇、二七一【龍按：原註曰：『一九四九年重編窟號時，將第二六八窟連同窟內四個小禪窟分編為五個號（二六七～二七一），實際應

該是一個窟。窟內隋代重繪千佛，底層尚有北涼後期所畫鎮禪力士。』】、二七二、二七五窟。

二 元魏前期

北魏平涼曾遭遇沮渠氏的激烈抵抗，佛法精深的涼州沙門都曾持械登城抵禦魏軍。涼州陷後，酒泉、敦煌繼續抵抗，最後沮渠氏殘部才被迫撤離敦煌遠渡流沙。接着，柔然與吐谷渾侵擾元魏西境，敦煌雖一度置鎮【龍按：原註曰：『「元和郡縣志」卷一百三十三。』】，但孤處危境幾乎不能自保，幸尉多侯率領敦煌軍民多次苦戰才穩定下來【龍按：原註曰：『「資治通鑑」卷一百三十三。』】。這一時期的主要窟型是人字坡頂和中心塔柱的「塔廟」（或叫「支提」）窟。壁畫除本生故事外，多以千佛為主要題材。這時期的洞窟有：

第二五一、二五四、二五七、二五九、二六〇、二六三、二六五、四八七窟。

三 元魏後期

柔然衰微以後，絲綢之路暢通，北魏在敦煌撤鎮建瓜州，曾以宗室東陽王元榮為瓜州刺史。元榮任期歷北魏、西魏兩代，曾在莫高窟開鑿了一些石窟，將內地深受南朝文化影響的佛教藝術移植西來。這一時期開鑿的數目，在做了分期排年工作之後，比過去有所增加，共十窟：

第二四六、二四七、二四八、二四九、二八五、二八六、二八八、四三一、四三五、四三七窟。

四 北 周

這次整理石窟內容總錄最大的成果之一是找出了十五個北周石窟：

第二五〇、二九〇、二九四、二九六、二九七、二九八、二九九、三〇一、四二八、四三〇、四三八、四三九、四四〇、四四二、四六一窟。

這十五個窟是六十年代初，敦煌文物研究所從原先認為是隋代的一一五個洞窟中分出來的，但是未曾得到承認。一九六四年初，我們又再三縝密地比較了石窟形制與風格，特別是繪塑上的許多特點，從造型、暈染到線描的運用，無一不證明在西魏與隋之間確有一期石窟存在。後來在供養人題記中也找到了有力的根據。近年，我所歷史考古組經過進一步的科學分類比較，終使這批石窟的時代得到證實。北周一代東西交通暢通，在西北很有建樹，實為隋唐的先導。有名的大詩人庾信就曾經到過瓜州，他的一些著名的邊塞詩就是吟詠敦煌的詩

篇，特別是「詠畫屏風詩二十四首」的第十九首，直接描寫了莫高窟的景色【龍按：原註曰：『「三危上鳳翼，九坂度龍鱗，路高山里樹，雲低馬上人，懸岩泉溜響，深谷鳥聲春，住馬來相問，應知有姓秦。」』】。北周時代，敦煌是宇文王朝西部的重鎮。宇文邕滅佛也曾波及瓜州，對此「神州三寶感通錄」還作了記錄。但是這並不影響莫高窟的鑄龕造像，第二二〇窟甬道南壁翟奉達手書「家譜」就是證據。除莫高窟外，敦煌西面的西千佛洞至今也還保存着幾座北周時代的石窟。

現在北周洞窟的形制、繪塑風格，正是西魏第二八五窟（大統四、五年，即公元五三八至五三九年）到隋開皇四、五年（公元五八四至五八五年）洞窟之間的過渡。從內容上看，壁畫裏首次出現的須闍提品、善事太子入海品，這些講孝子和善兄惡弟的故事畫正是周武帝復古制、重儒術、沙汰釋道的一種反映，表明傳統的孝悌觀念與佛教並非無緣。

五 隋

隋代是莫高窟的一個重要興盛期。莫高窟保留下來的隋窟共約七十個（不包括後代鑿窟毀去的殘龕）。一個短短三十七年的朝代，竟在敦煌開鑿這樣多的洞窟，是值得探討的歷史現象。楊堅、楊廣兩代佞佛，用行政手段弘揚佛教，例如兩次頒舍利到全國各州諸寺，包括瓜州（敦煌）的崇教寺（莫高窟），起塔供養【龍按：原註曰：『「廣弘明集」卷十九「舍利塔感應記」。』】。這在歷史上真是少有的。此外，隋朝為建立海西四郡，在河西、西域頻繁用兵，大概也是石窟寺建造興盛的另一原因。

隋承周制，莫高窟藝術也是如此，在開皇九年（公元五八九年）以前，隋代石窟還屬於北朝佛教藝術範疇，莫高窟第三〇二、三〇五、二九二諸窟風格，無論人物的造型、內容佈局、窟形、色彩和裝飾紋樣的運用，都與北周窟接近。

開皇九年，隋滅陳，南北統一的政治局面形成，在文化藝術上遂有新的演變。第四二七、四一九、四二〇諸窟，都是隋代藝術極盛期的作品，壁畫上細致繁麗的風格和塑像衣褶徹底改變了階梯式的作法，而變為貼體流暢的衣紋，無疑是內地新風西漸的結果。窟形先有須彌山式中心塔柱，如北周第三〇三窟和隋開皇四、五年（公元五八四至五八五年）第三〇二窟；以後多是西壁開龕、或西南北三壁開龕的覆斗頂方形窟（第四二〇窟）或人字披頂方形窟（第四二三窟）；又有了三面開龕的中心龕柱與前部三鋪大像結合在一起的新形式（第四二七、二九二窟）。在繪畫題材上出現了阿彌陀經變、藥師經變、彌勒上生經變、維摩詰經

變等結構簡單的經變，也有鴻篇巨製，但結構比較自由的法華經變。在壁畫製作上出現重染兩頰、眉楞、突出額角、鼻樑、下頷的染色法，又有了淺染五官四周，甚至純白面顏的做法。顯然已從十六國、北朝以來在底色上頂敷亮色的白鼻樑、白眼臉，凡肉體突出部份加白的光染法而起了很大的變化。積累了近三百年創作經驗的莫窟藝術，受到南朝藝術經過長安西傳的強大影響，發生了深刻的變化。敦煌隋代藝術，在原有的漢晉傳統結合外來影響所形成的地方風格的基礎上，面臨中原與西域兩種風格的熏染，從多方面不斷融合、取捨、探索，準備着一個新的藝術繁榮時期的到來。敦煌隋代石窟正日益受到研究者的重視。它們有：

第五六、五九、六二、六三、六四、二〇六、二五三、二五五、二六二、二六六、二七四、二七六、二七七、二七八、二七九、二八〇、二八四、二九二、二九三、二九五、三〇二、三〇三、三〇四、三〇五、三一—、三一—、三一三、三一四、三一五、三一六、三一七、三八八、三八九、三九三、三九四、三九六、三九七、三九八、四〇一、四〇二、四〇三、四〇四、四〇五、四〇六、四〇七、四一〇、四一一、四一二、四一三、四一四、四一六、四一七、四一八、四一九、四二〇、四二一、四二二、四二三、四二四、四二五、四二六、四二七、四三〇、四三三、四三四、四三六、四五—、四五三、四五五、四八五窟。

六 初 唐

唐朝歷史長達二百八十九年，開窟最多，藝術風格變化顯著，前人把它分為初、盛、中、晚四期是很有見地的。但是，如何劃分唐代的這四段時間？顯然不能照搬通史或文學史上習慣的時期劃分。沙州、河西有不同於內地的地方歷史，例如初唐，內地早已統一，敦煌地方却還有五、六年的動蕩、割據；盛唐則起於神龍，迄於建中；自【龍按：自，原本作之】後是吐蕃王朝將近七十年的統治，佛教空前繁榮，形成了莫高窟後期的地方風格，歸義軍時代只不過是對它的承繼和發展。因此，莫高窟唐代藝術的分期不能不建立敦煌自己的標準。

首先，莫高窟有一批初唐前期的石窟，如第三九〇、二四四、二〇三、二〇九、三九二諸窟，在藝術上實際上是隋代大業時期的餘緒，雖然經歷的時期不長（公元六一七至六二四年），但在藝術史上却有不可忽視的地位。它是從隋末進入唐初的交接點。唐朝的政權和文化影響，嚴格地說是和它的均田制一起來到敦煌的。尚存的第五七、二〇三、二〇九、三二二窟是一批十分寶貴的武德至貞觀初年的洞窟。對這批石窟的研究，使我們理解了貞觀十六

年出現像第二二〇窟那樣成熟的石窟藝術的必然性。隨着唐王朝進軍西域，長安的新畫風必然隨之而來。但在貞觀十四年以前，河西在恢復時期，交通還不十分方便，敦煌藝術受到中原影響還是較小、較慢的。貞觀十四年平高昌是唐朝首次對西域進行的大規模軍事行動。它使東西交通一下子暢通起來，莫高窟藝術便迅速地出現了新面貌。

武則天時期，由於她佞信佛教，沙州佛事特盛。同時，向西域用兵也更加頻繁，敦煌地方的差科徭役苛重，甚至引起農民逃亡。這就從上到下為佛教與石窟寺的發展奠定了社會基礎，因此武周時期開鑿的佛窟要多於武德、貞觀、上元各期的總和。初唐石窟有：

第五七、六〇、六八、七一、七七、九六、二〇二、二〇三、二〇四、二〇五、二〇九、二一〇、二一一、二一二、二一三、二二〇、二四二、二四四、二八〇、二八三、二八七、三二一、三二二、三二八、三二九、三三一、三三二、三三三、三三四、三三五、三三八、三三九、三四〇、三四一、三四二、三七一、三七二、三七三、三七五、三八一、三八六、三九〇、三九二、四四八窟。

七 盛 唐

盛唐佛教藝術的高度成就，在敦煌莫高窟得到了充分的反映。公元七〇五年到七八〇年的西北地區正值多事之秋，民族關係緊張，軍事頻繁，戰爭酷烈。這在唐史、唐文、唐詩及各類唐代冊籍中記載繁多。

從岑參、高適等詩歌反映的戎馬生活中可以看出，當時的將軍、都護、軍使出軍西域的時候，是帶着許多文士、詩人、歌童、舞女、醫卜、星相、畫匠、織工等各類隨軍服務的人材【龍按：原註曰：『岑參「玉門關蓋將軍歌」、杜環「經行記」。』】。可以想像，沙州刺史兼豆盧軍使李光庭【龍按：原註曰：『敦煌石室遺書S、一五二三「李光庭莫高窟碑」并序。』】、晉昌郡太守兼墨離軍使樂庭瓌【龍按：原註曰：『莫高窟第一三〇窟甬道北壁供養人像。』】在莫高窟建造佛窟的時候，也可能會有他們從內地帶來的匠師參與繪塑。於是，敦煌本地的畫工可以直接學到內地的新畫風和新技法。例如第一七二窟，南、北兩壁同時都畫觀無量壽經變，顯然是兩位畫風不同的畫工的作品。他們以各自不同的理解，畫出了不同的淨土景觀，兩幅壁畫的藝術成就都受到今天觀眾的稱賞，在當時應該都是受到信眾的崇拜和景仰的。僅此一窟即已顯示盛唐藝術豐富的表現能力和形式上的多樣化。

現存的盛唐石窟有：

第二三、二六、二八、三一、三二、三三、三四、三九、四一、四二、四四、四五、四六、四七、四八、四九、五〇、五一、五二、六六、七四、七五、七九、八〇、九一、一〇一、一〇三、一〇九、一一三、一一五、一一六、一一七、一一九、一二〇、一二一、一二二、一二三、一二四、一二五、一二六、一二九、一三〇、一四八、一六二、一六四、一六五、一六六、一七〇、一七一、一七二、一七五、一七六、一八〇、一八二、一八五、一九四、一九九、二〇八、二一四、二一五、二一六、二一七、二一八、二一九、二二五、二六四、三一九、三二〇、三二三、三七四、三八四、三八七、四四四、四四五、四四六、四五八、四六〇、四八二、四八四、四九〇窟。

截至建中元年之前，從政治上看，這時的盛唐已經不盛，對於沙州的管轄權亟亟可危，盛的只是石窟藝術的愈趨成熟。中原京洛地區的各個畫派的成就，中、玄、肅、代四朝藝術風格的演變，從第二一七、四五、一七二窟到第一四八、一九九、一九四窟，基本上可以看出一個概貌。

八 吐蕃時代

我們把莫高窟的中唐叫做吐蕃時代。從建中二年，沙州由吐蕃王朝正式統治開始，沙州的意識形態與社會狀況就有了逐步的改變。雖然先有十年守城抗戰，後有驛戶多次起義，但吐蕃贊普多次赦免了沙州這個「獲罪之邑」【龍按：原註曰：『敦煌石室遺書S·一四三八吐蕃守使書儀。』】，採取有效措施，利用沙州世家豪族統治沙州地方，大興佛事，廣度僧尼，派吐蕃大德僧管理敦煌佛教並參與政事。到後期甚至將敦煌地方的部份政權、軍政和稅收管理權也都交給了世家豪族【龍按：原註曰：『「沙州文錄，大蕃故敦煌郡莫高窟陰處士公修功德記」』】，使吐蕃政權維持穩定，佛教也得到空前的發展。從建中二年（公元七八一年）到大中元年（公元八四七年）的六十六年中，只算至今未被改建的中唐洞窟就有四十多個，比初唐八十六年中修造洞窟還要多。而且，唐朝會昌滅佛時期，敦煌在吐蕃贊普可黎可足統治【龍按：統治，原本作治】下，正是佛教十分興盛之時。

莫高窟吐蕃時代藝術與盛唐藝術有着不可分割的聯繫，但窟形、龕形和壁畫內容都有顯著變化，其中最為突出的是每窟經變數量增多。初、盛唐的個別洞窟雖也偶有一壁上畫多鋪經變，却是經不同時期陸續增補而成的（如第二〇五窟）。吐蕃時代洞窟在制作上十分考究，覆斗形窟頂，方整的四壁、盃頂帳形龕以及佛床、壺門，無不嚴整、精巧；一壁之上，不

僅畫二至四鋪經變，而且在壁面下部還畫了十二至十四扇屏風。屏風內所畫各品比喻故事細節，與上方經變中盛大的法會場面相配合，收到了精緻細膩的藝術效果。第一一二、二三一、二三七、一五九、三六〇、三六一諸窟是吐蕃時代壁畫藝術的代表窟，此外塑像和窟形的傑作當推第一五八窟的涅槃像和第三六五窟七佛堂（西夏重修）。從敦煌石窟遺書中證實，吐蕃時代敦煌佛教繁盛的另一重要方面在於寺院增多和寺院經濟空前發展，石窟寺只是其中的一個方面。所以，僅從石窟修建的多少來判斷敦煌佛教的興衰仍是片面的。

石窟總錄中重新判定的吐蕃時代石窟有：

第二一、九二、九三、一一二、一三三、一三四、一三五、一五三、一五四、一五五、一五七、一五八、一五九、一七九、一八六、一八八、一九一、一九七、二〇〇、二〇一、二〇二、二二二、二三一二三六、二三七、二三八、二四〇、二五八、三五七、三五八、三五九、三六〇、三六一、三六五、三六九、三七〇、四四七、四六九、四七一、四七二、四七四、四七五、四七八、四七九窟。

這些石窟給予後來晚唐、五代、宋、西夏的繼續修造以深遠的影響。

九 晚 唐

晚唐的半個多世紀中，給莫高窟留下約六十個石窟，由於張議潮率領民衆驅逐吐蕃，收復河西，使從隴西到北庭的絲綢舊道再度暢通，因而此後的歸義軍政權在西北各族人民中具有重大的影響。因立戰功，張、索、李等世家豪族等級有差地獲得勳位，執掌了河西地區的政權。他們本是吐蕃管轄時期政治、經濟上的既得利益者，此時則致力於保護和擴大世家豪族與各大寺院的利益。這時期莫高窟藝術的內容與形式也沒有重大的改變，主要是世家豪族紛紛以「報恩」、「慶寺」爲名，營造了不少洞窟，像第九四、一九六、九、八五、一三八和一二窟等。雖說是吐蕃時期形式上，內容上的繼續，但畢竟也出現了個別新的題材。個別洞窟還出現了一些新形式。特別是張、李、索三姓與三個僧統在莫高窟開的大窟，反映出河西地區與中原的聯繫比吐蕃時期有所加強。晚唐石窟有：

第八、九、一〇、一二、一三、一四、一六、一七、一八、一九、二〇、二四、五四、八二、八五、九四、一〇二、一〇四、一〇五、一〇六、一〇七、一一一、一一四、一二七、一二八、一三二、一三八、一三九、一四一、一四四、一四五、一四七、一五〇、一五六、一六〇、一六一、一六三、一六七、一六八、一七三、一七七、一

八一、一八三、一八四、一九〇、一九二、一九三、一九五、一九六、一九八、二二一、二二七、二三二、二四一、三三六、三三七、三四三、四五九、四七〇、四七三窟。

十 五 代

曹議金是張承奉的部將，他在「西漢金山國」失敗之後，與甘州回鶻議和。同時，他恢復了歸義軍節度使的稱號，迅速和中原朱梁王朝取得聯繫。後來他又和于闐聯姻，並和迴鹘、渾、羌、龍、蕃等各族修好，在政治、經濟、技術、文化、宗教方面都有密切的聯繫。十世紀到十一世紀上半葉，瓜、沙二州成爲漢族文化在大西北的代表、各民族友好交往互濟互存的紐帶。廣大西北地區出現的這一片和睦安寧景象和中原地區混戰一場的五代十國相比，真不可同日而語。

五代的莫高窟，除了世族豪門修建了一些大窟，如第一〇〇、九八、六一、五五等窟之外，歷屆河西都僧統在歸義軍節度使曹氏祖孫的支持下對莫高窟進行了全面的維修，加修窟檐，縮小甬道門，對保存壁畫和塑像都起了【龍按：了，原本作到】良好作用。與此同時，羣衆結社造窟也很普遍。敦煌石窟遺書P·三三〇二「長興元年河西都僧統和尚宕泉建龕上標文」用「兒郎偉」俗文形式寫成，內容樸實、語言生動，與唐代世族豪門用華麗工整的四六俳文寫的造窟銘記大異其趣；字裏行間熱情讚美了參加工程的木匠、博士、押衙以及打鐘、營廚、幫灶的僧尼，自不同於大族誇示家譜。

五代藝術風格是晚唐的繼續，特別是焦墨痕中略施微染的壁畫畫法在莫高窟被廣泛應用。保留至今的第九八和第三六窟等，色彩鮮麗、線條剛勁，代表了五代、宋初壁畫的基本格調。但與此同時，藝術表現的程式也逐漸嚴重起來。

莫高窟保存了從朱梁開平元年（公元九〇七年）到後周廣順三年（公元九五三年）梁、唐、晉、漢、周五朝的紀年題記：

後梁 開平元年（公元九〇七年）重修第四六八窟；貞明五年（公元九一九年）重修第八四窟；龍德二年（公元九二二【龍按：二，原本作一】年）重修第四〇一窟。

後唐 清泰元年（公元九三四年）重修第三八七窟。

後晉 天福年間（公元九三六至九四四【龍按：四，原本作五】年）重修第四一二窟

後漢 乾祐二年（公元九四九年）第一〇八窟題壁。

後周 廣順三年——顯德二年（公元九五三【龍按：五三，原本作三六】——九五五【龍按：五五，原本作四五】年）修建第五三窟；廣順三年（公元九五三年）重修第一二三、一二四、一二五窟。

現存五代石窟有：

第四、五、六、二二、三六、四〇、五三、六一、七二、七八、八六、九〇、九八、九九、一〇〇、一〇八、一三七、一四六、一八七、二二六、二六一、三〇〇、三四二、三四六、三六二、三八五、三九一、四四〇、四四一、四六八、四六九、四七六窟。

十一 宋

北宋初期的統一實際上僅限於以江、河南北爲主的中原地區，原來在唐、五代時期屬於本土的燕雲十六州尚且不能收復，更無力統轄遙運的河西，很難談到實質上的統一。難能可貴的是瓜沙歸義軍政權始終心向中原，努力保持與中央政府的聯繫。開寶六年（公元九七三年），宋朝封曹元忠爲「推誠奉國保塞功臣歸義軍節度使特進檢校太師兼中書令西平王」。開寶七年，詔贈「敦煌郡王」，這是歸義軍統治者受到中原朝廷最高的殊勳。

從十世紀後半葉開始，北方的遼強大起來，通過回鶻道，也與河西有較密切的往來。曹氏五代共統治瓜、沙歸義軍一百四十餘年。這個政權的節度使更替，祖父子孫的升官進爵，在石窟的畫像上都有反映。其中以曹元忠（公元九四四【龍按：四，原本作五】——九七四年）執政三十【龍按：十，原本作十一】年、曹延祿（公元九七六【龍按：六，原本作九】——一〇〇二年）掌節度二十六【龍按：六，原本作三】年時間爲【龍按：爲，原本作最】長，留下的遺迹也最多。一些大窟的修建，如六一、五五、五三窟，都是跨越了五代、宋兩個時代。五代、宋不但政治上有不可分割的連續性，而且石窟藝術也是一脈相承，中原藝術的影響在莫高窟仍起着主導作用。

現存宋窟有：

第七（宋修）、一五、二五、三四（宋修）、三五、五五、五八、六五、六七、七三、七六、八九、九四（宋修）、一一八、一三〇、一三六、一五二、一七〇（宋修）

、一七四、一七八、一八九、二三〇、二三五、二四三、二五六、二六四（宋修）、二八九、三五五、三六四、三六八、三七六、三七七、四二七（宋修）、四三一（宋修）、四四三、四四四（宋修）、四四九、四五二、四五四、四五六、四五七、四六七、四七八（宋修）窟。

十二 西 夏

黨項羌族統一河西、建立大夏國，有近兩百年的歷史。從地理位置上看，西夏正處於各族自治政權的中心，其獨特的文化在西北各族自治政權的歷史上是十分引人注目的。這些民族政權雖然獨立於一時，但在經濟、文化方面都和宋朝有着密切的交流。其中，受漢文化影響最深的當首推西夏。

論者多云西夏文化受宋、遼、金、回鶻、吐蕃影響而形成，但往往忽略了本土的條件。須知河西是漢文化傳統深厚，並極有地方特色的地區。西夏轄領瓜、沙，接受歸義軍管區的文化傳統，這是不能忽視的一個重要因素。

敦煌莫高窟與安西榆林窟西夏早期壁畫酷似歸義軍時代後期的「綠壁畫」，中期接近甘州和西州伯子克里克式的回鶻風格，其晚期則分別受到金、蒙古、南宋的影響。

西夏早期改建了前代不少石窟，幾乎沒有開鑿新洞。其畫風與歸義軍時期相銜接。曹賢順時代的畫家及其後裔仍繼續在莫高窟作畫，表現上愈趨程式化、簡單化。

一〇三六年前後，元昊曾以強大兵力攻破甘州，伯子克里克回鶻畫風傳到沙州，在莫高窟改繪了一批石窟。佛、菩薩與僧俗供養人像的造型都矮而豐腴，鼻隆頤滿。由於製筆用長鋒硬毫，線描勻潔，但筆端起落收斂變化較少，使人感覺裝飾未濃，而生動的畫意有所欠缺。

晚期，由於密教大行於西夏，藏式佛畫開始流行，同時遼、金畫風與從四川轉輾入夏的南宋畫風也都在莫高、榆林兩窟顯示了影響。榆林窟的第二、三、二九窟與莫高窟的第九七、四九一等窟均屬西夏晚期的作品。

西夏文化在我國各民族文化交流史上佔有重要的地位，它把漢、藏、回鶻、契丹、女真各族文化的經驗融合在一起，使之成爲自己獨特的風貌，至今仍使人感到親切。

現存莫高窟西夏石窟多數是由前代洞窟改建或補修而成，如：

第六一（重修）、一六（重修）、二七（重修）、二九、三〇、三七、三八、六九、

七〇、七八、八一、八三、八四、八七、八八、九七、一四〇、一四二、一五一、一六四、一六五、一六九、二〇六（重修）、二〇七、二二三、二二四、二二九、二三三、二三四、二三九、二四五、二四六、二五二、二六三（重修）、二六五、二八一、二九一、三〇六、三〇七、三〇八、三〇九、三一〇、三二四、三二五、三二六、三二七、三二八（重修）三三〇、三三九（重修）、三四四、三四五（重修）、三四七、三四八、三四九、三五〇、三五二、三五三、三五四、三五五、三六三、三六五（重修）三六六、三六七、三七八、三八二、三八八（重修）、三八九（重修）、三九五、三九九、四〇〇、四〇八、四〇九、四一五、四一八（重修）、四二〇（重修）、四三二（重修）、四三七（重修）、四五〇、四六〇（重修）、四六四、四九一窟。

十三 蒙古·元

敦煌是較早受到蒙古統治的一個州郡。一二二七年(蒙古成吉思汗二十二年)三月，蒙古軍在西夏人激烈的抵抗下攻破沙州，比滅宋(公元一二七九年)要早半個世紀。蒙古很重視對瓜、沙的經營，移民屯田，恢復水利，因此當意大利人馬可波羅於一二七一年途經河西時，所見到的是一個安定的沙州。一二四四年(蒙古太宗后馬真氏三【龍按：自后至三，原本作十】年西涼的廓丹大王邀請西藏的薩迦班禪到涼州傳授佛法，二十【龍按：二十，原本作兩】年以後，年輕的八思巴受世祖忽必烈的邀請到元大都傳授歡喜金剛灌頂。他二十六歲時，被忽必烈封為帝師。至此薩迦派的金剛乘就在全國流行。與此派相應發展起來的密宗佛教藝術，除西藏外，要算河西流行較早。因此，莫高窟現存的元朝藝術除去西夏傳下來的漢密畫派(如第三窟和六一窟甬道)之外，又有風格迥異的金剛乘藏密畫派(如第四六五窟)。

莫高窟元代石窟至今尚存：

第一、二、三、九五、一四九、四六二、四六三、四六四、四六五、四七七窟和宕泉河東岸的幾座塔。

由於考察、臨摹、研究的需要，我們進行了如上粗線條的斷代分期【龍按：原註曰：『本文所訂洞窟時代是根據現存藝術品的份量與質量來決定的，原修與重修情況詳見「總錄」。』】。三十餘年來，曾經過反復考查、甄別和修訂。實踐證明，從敦煌地方的實際歷史情況出發是科學的和正確的。

四、新校重訂幾種敦煌古抄屬於五代時期為人製作之五 臺山偈子與行記並附某些有關的重要參考資料集

就在原由敦煌莫高窟「出土」的古抄卷、冊之中，固有不少題為關於五臺山的「讚」、「讚文」、「曲」、「曲子」、「曲子詞」，但事實上，尚有不少實際屬於五代時期為人製作的偈子與行記。不過，對於這樣的一些「玩意」，不僅我們的內典或史籍很少見其加以轉載，即使國際間之專門考究莫高窟的「五臺山圖」底學者、名家，譬如：我的日籍畏友——小野勝年教授【參看他與日比野丈夫先生共著的五臺山（日本昭和十七年十月二日，東京座右寶刊行會出版、發行）暨文物參考資料，第二卷第五期，下冊（「一九五一年」五月出版、發行），頁49—71內載宿白氏之大作『敦煌莫高窟中的「五臺山圖」』】，均未見其提及。至於我的既「老」且「好」之「朋友」——饒宗頤教授，雖曾對於這樣的某些有關藝文，先後在其論著之中，分別加以引述或考索，以及我個人對於饒教授的有關發現與發明，並還不揣穉昧，先後發表過一點兒「修正」或「釐訂」，但此刻端為便於寰宇的同「道」朋友，都可做好儘量利用這樣的古抄文字，去補足、詮釋有關「史實」之流變起見，是故我才決計撥冗勉力，走筆成此小「集」。同時，對於此「集」內收藝文所有某些人物，譬如：鏢子骨和尚、澄漪、囉麼室利禰囉等生平之探討，我定俟諸異日得便，再行分別為文，另謀刊佈，而敬向八表方家請教與求正。

(一) 偈 子

關於應可歸諸此類「韻文」之最為具有代表性者，我怕當係那種題作「禮五臺山偈」（亦作「長安詞」）。是偈或偈子早在拙作『關於中世敦煌流行的某些「偈」或「偈子」（原經載於民國七十年一月三十一日出版的海潮音，第六十二卷元月號，頁16—27）中，我即依據伯、三六四四號「卷子」所有的原文，逐字校訂，而連同饒教授的有關校訂，一併刊佈。茲為便於大家參考起見，始特謹將上述拙作所有者，復行校正其中原經「手民」無非由於工作過份疲勞所造成的些許魚魯差錯，悉予逐錄如次。

禮五臺山偈一百一十二字【龍按：此題，原本書於「偈」末。】

天長地闊杳難分，中國中天不可論。長安【龍按：安，原本作安】帝德誰恩報，萬國歸朝拜聖君。

漢家法度禮將深，四方取則慕華欽。文章浩浩如海水，白馬馱【龍按：馱，原本作輶】經遠自臨。

故來發意遠尋求，誰謂【龍按：謂，原本作爲】明君不暫留。將身豈憚千山路，學法寧辭【龍按：辭，原本作詞】度百秋。

何期此地卻迴還【龍按：還，原本作還】，淚下霑衣不覺斑。願身長在中華國，生生得見五臺山。

【龍按：以上據伯、三六四四號「卷子」所有者校訂。又按：此「偈」至少現在俄國列寧格勒亞洲人民研究所及英國倫敦卜列顛圖書館收藏的敦煌漢文卷、冊之中，我們並亦可以見到其抄本。事實上，「我的朋友」——饒宗頤教授，過去於其鉅製燉煌曲（Airs de Touen—houang, Paris, Ed. C. N. R. S., 1971），頁239之內，曾將「俄藏」、一三六九號的那一份有關抄本所有之文字，加以校訂與解說。俟其獲得英藏S、五五四〇號的那一份有關抄本所有之文字以後，他又特地新出一種無非屬於修補、改正性的校訂與解說，而隨由此間的魏琪（Hélène Vetch）女士悉予法譯與交付T'oung Pao發表（參看T'oung Pao, Vol. LX/1-3pp. 173-181）。由於饒教授已往並未引用此「偈」的法藏抄本，故其先後兩次所作的有關校訂與解說，無疑的，至今倒真頗有另行修補、改正的餘地。茲爲便於大家參考起見，我亦謹將他在 T'oung Pao 所發表的有關此「偈」之文字，悉予附錄如次。

長安詞

天長地闊杳【龍按：杳，原本作杳】難分，中國中天【龍按：中天，原本作眾生】不可論【龍按：論，原本作聞】。長安帝德誰【龍按：誰，原本作承】恩報，萬國歸朝【龍按：朝，原本作投】拜聖君。

漢家法度【龍按：度，原本作用】禮將深【龍按：將深，原本作術心】，四方取則慕華欽【龍按：慕華欽，原本作五莖吟】。文章浩浩【龍按：浩浩，原本作經洛】如流水，白馬馱經遠自臨【龍按：遠自臨，原本作即自林】。

故來發意【龍按：發意，原本作行嶮？】遠尋求，誰謂明君不【龍按：不，原本作名】暫留。將身豈憚千【龍按：豈憚千，原本作不達關】山路【龍按：路，原本作苦】，學法寧辭【龍按：法寧辭，原本作問何須】度百秋。

何期【龍按：何期，原本作誰知】此地卻迴【龍按：迴，原本作懷】還，淚【龍按：淚，原本作雨】下沾衣不覺斑。願身長在中華國【龍按：自長至國，原本作終化鬼】，生【龍按：生，原本作來】生得見五臺山。

【龍按：以上悉據上述拙作所有者逐錄。】

附錄

迎太后七言詩

就在伯、三六四四號「卷子」所有的「禮五臺山偈一百一十二字」之後，原來即經接抄「今當聖人詩七言」八句一首（自後簡稱「底本」）。此「詩」之另一敦煌古抄，據我所知，我得說：亦可見於英藏斯、三七三號「卷子」之中，而英藏古抄所有者，先經巴宙先生的敦煌韻文集（民國五十四年，臺灣省高雄佛教文化服務處出版、發行），頁28—30內收「〔雜詩〕十首」（自後簡稱「巴輯」），加以刊載，後由饒教授於他的燉煌曲【參看前引】，頁8，加以改題「李存勗詩」與引用此「詩」之最末兩句（此後簡稱「饒引」。茲者我且謹將此「詩」之全文，根據「底本」及「巴輯」、「饒引」，合予參校釐訂如左，以供大家參考。

迎太后【龍按：此題，「底本」作今當聖人詩七言，「巴輯」作皇帝癸未年膺運滅梁再興〔下闕〕迎太后七言詩，「饒引」作李存勗詩。】

禁煙節暇【龍按：暇，「巴輯」作假】賞幽閑，迎奉傾心賞貴顏【龍按：貴顏，「巴輯」作□□】鷓【龍按：鷓，「底本」作鷓】語雕樑聲旖旎【龍按：旖旎，「底本」作猗猗】，鸚吟綠【龍按：綠，「底本」作綠】樹韻開關。爲安家國千場戰，思憶慈親兩鬢斑。孝道未能全報得，直須頂戴遶彌【龍按：彌，原本作弥】山。

（二）行 記

談及應可歸諸此類「散文」之最爲具有代表性者，我怕不外是下列的幾種：

I、沙門智嚴行經敦煌發願文

關於此「文」之敦煌古抄，原本見於英藏斯、五九八一號「卷子」，且其昔由敦煌遺書總目索引（「一九六二年」五月，「北京商務印書館」初版、發行，自後簡稱「索引」）刊佈者，早即經我收入拙作「學佛漫錄」（原經載於民國七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出版的海潮音，第六十三卷十一月號·頁9—19）：一敦煌古抄佛教藝文零拾（自後簡稱「零拾」）之⑦

以內矣。茲謹將此「零拾」之⑦原刊的文字，悉予逐錄如後，以便大家參考。

沙門智嚴行經敦煌發願文【龍按：此題，原本作同光貳年智嚴往西天巡禮聖跡後記（擬）。】

大唐同光貳年三月九日，時來巡禮聖跡，故留後記。鄜州開元寺觀音院主、臨壇持律大德智嚴，誓求【龍按：求，原本作□】無上□□【龍按：上□□，原本作上】。普願救拔四生九類，故往西天，求請【龍按：請，原本作諸】我佛遺法，而迴【龍按：而迴，原本作迴】東夏。然願我今皇帝萬歲，當府曹司空千秋。合境文武崇班，總【龍按：總，原本作惣】願歸依三寶。一切士庶人民，悉發【龍按：悉發，原本作發】無上菩提之心。智嚴回日，誓願將此凡身，於五臺山，供養大聖文殊師利菩薩。焚燒此身，用酬【龍按：酬，原本作訓】往來道途護衛□□【龍按：□□之下，原有註曰：之恩？】。所將有爲之事，迴向無爲之理。法界有情，同證正覺。我大師釋迦牟尼，以姬周昭王廿五年【龍按：年下，原有註曰：以下引述付法藏傳等文，述佛涅槃及大教東流事，今從略】。

【龍按：以上據「索引」內載斯、5981號「卷子」所有者校訂。】

II、五臺等名山記

此「記」之敦煌古抄，原本只見於英藏斯、529 號「卷子」以內，但諸有關目錄所作的標題與解說，並不雷同，即：

①向達的「倫敦所藏敦煌卷子經眼目錄」（「一九五七年」四月，「北京三聯書店」出版之唐代長安與西域文明，頁195—239所收者）作：

『五二九：紙背：佚名行記（記峨嵋山等，一五一〔行〕。』

②翟目（Lionel Giles, *Descriptive Catalogue of the Chinese Manuscripts from Tunhuang in the British Museum, The Trustees of the British Museum, London, 1957*）的有關文字之漢譯，不外乎是：

『起於山西五臺，止於陝西華山等名山的記述。接抄於「正面」，字迹曲折拘束，數處頗經塗改，薄淡黃色紙，長爲五·五〇英尺。』

③「索引」【參看前引】作：

『斯、五二九（二）：諸山聖蹟志（擬）。向云佚名行記。』

④饒教授的燉煌曲【參看前引】，頁8，雖未另作標題，但說：

『S、五二九定州開元寺僧牒【龍按：關於此「牒」，參看前引拙作「零拾」之⑧參學比丘歸文狀】：正面記大唐國閩浮提之名山，第一爲五臺山，兼記中與四方各臺周圍八百里大寺十一所僧尼一千餘人，可見後唐初五臺佛教情形。』

Ⅲ、五臺山記

關於此「記」，原本只見於英藏斯、三九七號「卷子」之中。饒教授的燉煌曲【參看前引】，頁9，曾經將其殘存文字，先予校訂刊佈。後來我於拙作「新校重訂敦煌古抄釋門藝文小集」【原經載於民國七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版的海潮音，第六十三卷十二月號，頁16—23，自後簡稱「新集」】以內，復據他的校訂文字，加以新校重訂，而以其爲「新集」之①刊佈流通。近閱「北京大學中國中古史研究中心」編的敦煌吐魯番文獻研究論集（「一九八二年」五月，「北京中華書局」出版、發行，自後簡稱「論集」），頁五〇九～五二七內收陳英英氏的大作「敦煌寫本諷諫今上破鮮于叔明令狐峒等請試僧尼及不許交易書攷釋」，藉悉陳氏固曾在是作之中，校錄與引用了此「記」原有之部份文字【參看該「論集」，頁五二二～五二三】，但彼既不知我過去對於該「諷諫」之作者——無名生平及著述所發表的那些篇章，亦未見其引述饒教授及我對於此「記」所作的舊、新兩種校訂。茲爲便於大家參考起見，我且謹將拙作「新集」之①所有的全文，悉予逐錄如次。

五臺山記【龍按：此題，原本無。】

『【龍按：上缺】於大安寺下。其寺，寺前有五鳳樓。九間大殿，九間講堂，一萬斤鐘。大悲院有鑄金銅大悲菩薩四十二擘，高一丈二尺。修【龍按：修，原本作修】造功德主大德：內殿供奉慧勝大師、賜紫澄澗，彌勒院主、內殿供奉淨戒大師、賜紫澄澗。次有經藏院，有大藏五千六百卷，經並足。文殊院有長講維摩經座主繼倫，門樓院有講唯識論、維摩經、造藥師經抄座主道樞。寺後有三學院，內長有諸方聽眾、經律諸進業者，共八十人。院主講唯識論、因【龍按：因，原本作因】明論、維摩經、六時禮懺，長著布衣。不見夫人、娘子，有寺主大德、賜紫、講維摩經及文章懷真。藥師院有長講法花經，六時禮懺，著布衣。崇德【龍按：德下，原有註曰：下缺。按此下另黏接一紙，墨甚淡，文云】：

『五月廿一日，從北京出，至白楊樹店馮家宿，計五十里。五月廿二日，到大于店尹家投宿，計七十里。五月廿三日，到忻州南趙家店，六十里。廿四日，從忻州行，至

定襄縣四十里張家宿。廿五，從定襄起，至臺【龍按：臺原本作臺】山南門建安尼院宿，計四十里。文殊院後，大榆樹兩個。廿六日，從建安尼院起，至大賢嶺飯，四十里，兼過山，名思良嶺。又、到佛光寺，四十里，宿。廿七日夜，見聖燈一十八遍現。兼有大佛殿七間，中間三尊，兩面文殊、普賢菩薩。彌勒閣三層七間，七十二賢、萬【龍按：萬，原本作万】菩薩、十六羅漢。解脫和尚真身塔、鑠子骨和尚塔，云是文殊、普賢化現。常住院大樓五間，上層是經藏，於下安眾，日供僧五百餘人。房廊殿宇，更有數院。功德佛事極多，難可具載。廿九日，從佛光寺起。又、至聖壽寺，尼眾所居。受齋食，相去十里，齋竟。又、行十里，至福聖寺。寺有【龍按：有下，原有註曰：下缺】。』

【龍按：以上據 *Airs de Touen—houang* (Paris, Editions du Centre Nationale de la Recherche Scientifique, 1971) 頁一九三內載現仍藏於英國倫敦卜列顛圖書館 (British Library) 之敦煌古抄卷、冊斯、三九七號「卷子」所有者校訂。】

IV 囉麼室利彌囉禮五臺牒【龍按：此題，原本無。】

- ①夫周昭王代，佛出西天。漢明帝時，法『【龍按：法，原本作朝法】傳東夏。
- ②自後累有三藏，攜瓶來至五峯。玄奘遇於。
- ③太【龍按：太，原本作德】宗，波利逢於 大聖。
前無垢藏，幸遇
- ④莊【龍按：莊，原本作庄】皇。此吉祥天，喜逢今聖。師乃生長在
- ⑤摩竭陁國內，出家於那【龍按：那，原本作那】爛陀寺中。唐標三藏
- ⑥普化大師，梵號囉麼室利彌【龍按：彌，原本作祢】囉。早者、別
- ⑦中天之鶯嶺，趨【龍按：趨，原本作趨】上國之清涼。歷【龍按：歷，原本作曆】十
萬里之
- ⑧危途，豈【龍按：豈，原本作豈】辭艱阻。登百千重之峻嶺，寧憚劬
- ⑨勞。昨四月十九日，平達華殿寺。尋禮 眞容，
- ⑩果諧夙願。瞻虔【龍按：虔，原本作虔】至夜，宿在殿中。持念更深，聖燈
- ⑩忽現。舉眾皆觀，無不忻然。廿日，再啓虔【龍按：虔，原本作虔】誠，重
- ⑫趨【龍按：趨，原本作趨】聖殿。夜觀 眞相，忽現毫光。晃輝尊

- ⑬顏，如懸明月。觀斯【龍按：斯，原本作期】聖瑞，轉切慇懃。廿一日，登
- ⑭善住閣【龍按：閣，原本作廡】禮肉羅喉【龍按：喉，原本作曉】。嘆文殊而化現真身，嗟栢
- ⑮氏而生聖質。廿二日，遊王子寺，上羅漢臺。禮降
- ⑯龍大師真，看新羅王子塔。廿三日，入金剛聖窟，
- ⑰訪波利前蹤。翫水尋山，迴歸寺內。廿四日，上中臺，
- ⑱登嶮道。過【龍按：過，原本作遇】玉華之故寺，歷【龍按：歷，原本作曆】菩提之新菴【龍按：菴，原本作菴】。齋
- ⑲畢【龍按：畢，原本作畢】衝雲，詣西臺頂。尋維摩對談法座，觀
- ⑳文殊師子靈蹤。巡禮未周，五色雲現。攀緣【龍按：攀緣，原本作攀緣】
- ㉑岫，踏青莎。恣意巡遊，迴歸宿舍。廿五日，往北臺，
- ㉒穿碧霧。過駱駝島【龍按：島，原本作崙】，渡龍泉水。啓告再【龍按：再，原本作再】三，至
- ㉓東臺宿。晚【龍按：晚，原本作脫】際，有化金橋【龍按：橋，原本作橋】，久而方滅。來晨，齋
- ㉔上朱鋪。卻往華殿，駐泊一宵【龍按：宵，原本作霄】。次遊竹林金閣，
- ㉕過南臺宿。靈境看神鍾，禮聖金剛。拂旦，登途。
- ㉖至法花寺，齋饌【龍按：饌，原本作羞】而別。奔赴佛光寺，音樂喧天，幡【龍按：幡，原本作幡】
- ㉗花覆【龍按：覆，原本作覆】地。禮彌【龍按：彌，原本作弥】勒之大像，遊涅槃之巨藍。焚香解
- ㉘脫師前，虔【龍按：虔，原本作虔】祈於聖賢樓上，宿於常住。發騎來晨，齋於聖壽
- ㉙寺中，宿在福聖寺內。禮佛之次，忽有祥雲。雲中
- ㉚化【龍按：化，原本作中化】菩薩三尊，舉眾皆禮敬。次至文殊尼寺，兼
- ㉛遊香谷梵宮，宿在清涼。登峻層道，謁清峯
- ㉜道者。開萬菩薩堂，遊翫侵宵【龍按：侵宵，原本作侵霄】。來朝，過嶺，兼
- ㉝諸寺院【龍按：院，原本作院】蘭若，並已周遊。卻到華殿，設齋告別。

- ③④臨途之際，四眾攀【龍按：攀，原本作攀】留。既遲遯【龍按：遯，原本作速】已再【龍按：再，原本作再】三，伏惟
- ③⑤千萬千萬【龍按：千萬千萬，原本作千萬】。
- 【龍按：以上據伯、三九三一號「冊子」所有者校訂。又按：其用以表示正文原有行次之①至③⑤序數，原本無。】

附 錄

- ①「大正藏」，第五十卷所收宋高僧傳第二十七內載「後唐五臺山王子寺誠慧傳」說：
- 『釋誠慧，元禮之宗盟祖派，蔚州靈丘之故邑。父母深信，注意清涼。因瞻大聖之容，乃乞興邦之子。既而有孕，遂誕賢童。纔當卅年，器榦【龍按：榦，原本作榦】天假。自詣臺山，永爲佛子。時、眞容殿釋法順，覩其俊哲，化以苦空。勸捨俗依，令披法服。既登具足，尤習毘尼。
- 自後，孤遊谿谷，多處林泉。有王子寺僧湛崇等，請居茲寺。慧主任之暇，內外典教，靡捨斯須。供瞻精殿，非不勤恪。恆轉華嚴經，數盈百部。每至卷終，懇發願曰：「以我捧經之手，救彼苦惱之人。」而屬武皇與梁太祖日尋干戈，中原未定。武皇中流矢，創痛楚難任。思憶慧師，翹想焚香。痛苦乃息，遙飛雁帛，遠達鷄園。命下重巒，迎歸丹闕。武皇躬拜，感謝慈悲，便號國師矣。
- 後、乞歸本寺。金峯顯耀，玉樹相依。九州之珍寶皆來，百寺之樓臺並建。
- 莊宗卽位，詔賜紫衣。次宣師號，慧堅不受，帝復宣。厥後，再朝天闕，更極顯榮。受恩一月，卻返五臺。
- 同光三年乙酉歲十二月，囑累門人廷珪曰：「吾今化緣將畢，爲吾進遺表，達于宸聽。宜各努力，理無相代。」言訖，入丈室，右脇而終也。俗齡五十，僧臘三十。帝聞側愴，遣高品監護喪筵。仍賜祭三朝。火燼，五色骨存。收取舍利，而起塔焉。謚曰法雨，塔曰慈雲也。』
- ②「百衲本二十四史所收五代史記，卷第十四，唐太祖家人傳第二，「皇后劉氏傳」說：

『莊宗神閔敬皇后劉氏，魏州成安人也。莊宗正室曰衛國夫人韓氏。其次，燕國

夫人伊氏。其次，后也。父劉叟，黃鬚。善醫卜，自號劉山人。后生五六歲，晉王攻魏，掠安成。裨將袁建封得后，納之晉宮。貞簡太后，教以吹笙歌舞。既笄，甚有色，莊宗見而悅之。莊宗已爲晉王，太后幸其宮，置酒爲壽。自起歌舞，太后歡甚。命劉氏吹笙佐酒。酒罷，去。留劉氏，以賜莊宗。

先時、莊宗攻梁軍於夾城，得符道昭妻侯氏。寵專諸宮，宮中謂之夾寨夫人。莊宗出兵四方，常以侯氏從軍。其後，劉氏生子繼岌，莊宗以爲類己【龍按：己，原本作巳】，愛之。由是劉氏寵益專，自下魏博，戰河上，十餘年，獨以劉氏從。劉氏多智，善迎意承旨。其他嬪御，莫得進見。其父聞劉氏已貴，詣魏宮上謁。莊宗召袁建豐問之，建豐曰：「臣始得劉氏於安成北塢，時、有黃鬚丈人護之。」及出劉叟示建豐，建豐曰：「是也！」然劉氏與諸夫人爭寵，以門望相高。因大怒，曰：「妾去鄉時，略可記憶。妾父不幸死於亂兵，妾時環尸慟哭而去。此田舍翁，安得至此？」因命答劉叟於宮門。

莊宗已卽皇帝位，欲立劉氏爲皇后，而韓夫人，正室也。伊夫人，位次在劉氏上。以故難其事，言劉氏當立，莊宗大悅。同光二年癸未，皇帝御文明殿，遣使册劉氏爲皇后。皇后受册，乘翟車。鹵簿鼓吹，見於大廟。韓夫人等，皆不平之。乃封韓氏爲淑妃，伊氏爲德妃。

莊宗自滅梁，意驕怠。宦官、伶人亂政，后特用事於中。自以出於賤微，踰次得立，以爲佛力。又好聚斂，分遣人爲商賈，至於市肆之間。薪芻果茹，皆稱中宮所買。四方貢獻，分爲二：一以上天子，一以入中宮。貨賄山積，惟寫佛書，餽賂僧尼。而莊宗由此亦佞佛，有胡僧自于闐來，莊宗率皇后及諸子迎拜之。僧遊五臺山，遣中使供頓。所至，傾動城邑。又、有僧誠慧【龍按：慧，原本作惠，下同】，自言能降龍。嘗過鎮州，王鎔不爲之禮。誠慧怒，曰：「吾有毒龍五百，當遣一龍揭片石。常山之人，皆魚鱉也！」明年，滹沱河大水，壞鎮州關城，人皆以爲神。莊宗及后，率諸妃拜之。誠慧端坐，不起。由是士無貴賤，皆拜之。獨郭崇韜，不拜也。

是時、皇太后及皇后交通藩鎮。太后稱誥令，皇后稱教令。兩宮使者，旁午於道。許州節度使溫韜，以后佞佛，因請以私第爲佛寺，爲后薦福。莊宗數幸郭崇韜、元行欽等私第，常與后俱。其後，幸張全義第，酒酣，命后拜全義爲養父。全義日遣姬

妾，出入中宮，問遺不絕。莊宗有愛姬，甚有色。而生子，后心患之。莊宗燕居宮中，元行欽侍側。莊宗問曰：「爾新喪婦，其復娶乎？吾助爾聘！」后指愛姬請曰：「帝憐行欽，何不賜之?!」莊宗不得已，陽諾之。后趣行欽拜謝，行欽再拜。起顧愛姬，肩輿已出宮矣。莊宗不樂，稱疾不食者累日。

同光三年秋，大水。兩河之民，流徙道路。京師賦調不充，六軍之士往往殍踣，乃預借明年夏秋租稅。百姓愁苦，號泣于路，莊宗方與后荒于畋遊。十二月己【龍按：己，原本作巳】卯，臘，畋于白沙。后率皇子，後宮畢從。歷伊闕，宿龍澗。癸未，乃還。是時、大雪，軍士寒凍。金鎗衛兵萬騎，所至，責民供給。壞什器，徹廬舍而焚之。縣吏畏懼，亡竄山谷。明年三月，客星犯天庫，有星流于天棓。占星者言：「御前當有急兵，宜散積聚以禳之。」宰相請出庫物以給軍，莊宗許之，后不肯，曰：「吾夫婦得天下，雖因武功，蓋亦有天命。命既在天，人如我何？」宰相論于延英，后于屏間耳屬之。因取粧奩及皇幼子滿【龍按：滿，原本作滿】喜，置帝前，曰：「諸侯所貢，給賜已盡。宮中所有，惟此耳！請鬻以給軍！」宰相惶恐而退。及趙在禮作亂，出兵討魏，始出物以賚【龍按：賚，原本作賚】軍，軍士負而詬曰：「吾妻子已餓死，得此何爲？」莊宗東幸汴州，從駕兵二萬五千。及至萬勝，不得進而還。軍士離散，所亡太半。至罍子谷，道路隘狹。莊宗見從官執兵仗者，皆以好言勞之，曰：「適報魏王平蜀，得蜀金銀五十萬，當悉給爾等。」對曰：「陛下與之太晚，得者亦不感恩。」莊宗泣下，因顧內庫使張容哥，索袍帶，以賜之。容哥對曰：「盡矣！」軍士叱容哥，曰：「致吾君至此，皆由爾輩！」因抽刀逐之。左右救之，而免。容哥曰：「皇后惜物，不以給軍，而歸罪於我。事若不測，吾身萬段矣！」乃投水而死。郭從諫反，莊宗中流矢，傷甚，臥絳霄殿廊下，渴欲得飲。后令宦者進殮酪，不自省視。

莊宗崩，后與李存渥等，焚嘉慶殿，擁百騎，出師子門，后於馬上以囊盛金器、寶帶，欲於太原造寺爲尼。在道，與存渥姦。及至太原，乃削髮爲尼。明宗入立，遣人賜后死。晉天福五年，追諡曰神閔敬皇后。

自唐末喪亂，后妃之制不備。至莊宗時，後宮之數尤多。有昭容、昭儀、昭媛、出使、御正、侍眞、懿才、咸一、瑤芳、懿德、宣一等，其餘名號，不可勝紀。莊宗

遇弒，後宮散走。朱守殷入宮，選得三十餘人。虢國夫人夏氏，以嘗幸於莊宗，守殷不敢留。明宗立，悉放。莊宗時宮人，還其家，獨夏氏無所歸。乃以河陽節度使夏魯奇同姓也，因以歸之。後，嫁契丹突欲李贊華。贊華性酷毒，喜殺人。婢妾微過，常加剗灼。夏氏懼，求離婚【龍按：婚，原本作媾】，乃削髮爲尼以卒。而韓淑妃、伊德妃，皆居太原，晉高祖反時，爲契丹所虜。】

③「大正藏」第五十卷所收宋高僧傳第二十八內載「晉五臺山眞容院光嗣傳」說：

『釋光嗣，姓李氏，太原文水人也。沖幼孤靜，罕雜童稚。信尚臺山，乃爲眞容院浩威之高足也。

納戒後，器宇穹隆。憤繫包桑，出求禪法。歷于年稔，內外之學優長。口海崩騰，良難抗敵。由是決意越重湖，登閩嶺。盛談文殊世界，聞者竦動。忠懿王王氏，大施香茗，遣使送山寺焉。

癸酉歲，至兩浙，謁武肅王錢氏。厚禮遲之，施文殊聖眾，供香茶，並鉢盂一萬。副應吳越諸州牧宰，皆刻俸入緣。仍泛海至滄洲，運物入山。時，降龍大師者，率領羣衆，緇伍畏焉。爲其分散諸寺、蘭若，羣寡均等。時、徒衆堅請嗣主院，宣補僧官。轄諸臺寺院，命曰都綱。師號超化，居于僧上，若鯤鳳之領鱗羽焉。十五年間，興建梵宇。齋飼僧尼，不勝紀極。

以天福元年，遯疾。至九月五日，遷滅。門人起塔，藏眞靈骨舍利，至今存焉。

』

④「大正藏」，第五十卷所收宋高僧傳第二十八內載「晉東京相國寺遵誨傳」說：

『釋遵誨，姓李氏，譙郡人也。祖世，不仕。母張氏，夢神人授己寶珠，乃有娠焉。生且奇異，乳哺之時，善認人之喜慍。彌長，見寺觀，必任步遲迴顧盼不捨。年甫十一，禮亳城開元寺崇諲律主爲師範矣。誦法華經，二周畢部。由是勤於學問，殆登弱冠，受于戒律。持彼律儀，確乎轉石。尋師西洛，問道梁園。

初、於智潛法師傳法華經講，精義入神，雌黃滿口。梁開平二年戊辰歲，止相國寺藥師院，首講所業。至後唐長興二年辛卯歲，門徒相續請其訓導，已周一十九遍。升其堂者，二十餘人。

泊天福二年，有五臺山繼顛大師，精達華嚴大經。躬入東京，進晉祖降聖節功德

。誨仰顛師，辯浪經江。下風趨附，乃允講宣，誨善下百川蔚成藏海矣。

梁宋之間，以顛罷唱，請誨敷揚。庀匠虛堂，緇素雲萃。募四眾，鐫石壁華嚴經一部於講殿三面焉。嗟其油素易罹炎上之災，刻此貞珉寧患白蟻之食。工未告終，所施已足。又、召僧俗人，各念一卷。得二百四十人，成三部。四季，建經會。近二十年，更無間曠。復別施鬼神水陸法食，皆勸勵莊嚴，菩提心行矣。朝廷崇重，旌表其功，賜號真行大師。

開運二年乙巳歲正月十六日，示疾。策杖教誡門弟子訖，右脇而臥。口誦佛名，斯須長逝矣。享壽七十一，法臘五十一。門生奉遺旨，葬于隨河之北寺莊東原也。』

⑤「大正藏」，第五十卷所收宋高僧傳第七內載「漢棣州開元寺恆超傳」說：

『釋恆超，姓馮氏，范陽人也。祖父，不仕。世修儒道，而家富巨萬。超生而聰慧，居童稚羣，不貪戲弄。年十五，早通六籍。尤善風騷，調新奇，播流人口。忽一日，因閱佛經，洗然開悟。乃歎曰：「人生富貴，喻等幻泡。唯有真乘，可登運載。」遂投駐蹕寺出俗，未周三祀，六識進修，晝夜不疲。而屬師亡，亦遵釋氏喪儀，守禮無怠。孝悌之名，燕人所美。

梁乾化三年，往五臺山，受木叉戒。由是陟遐自邇【龍按：邇，原本作迴】，切問近思。俄徵伐木之章，且狎或人之友。結契遠求名匠，阻雨河間。兵未罷，路不通。南則梁祖，北則莊宗。抗衡於輕重之前，逐鹿在存亡之際。當是時也！超止於本州魏博并汾之間，學大小乘經律論，計七本講通，思於雍洛。梁宋名師，杳然隔絕。雖然巡歷非遠，宏暢殊精。瓶滿見知，翼飛名字。是故并部息塵、中山貞辯。夫二人者，言行俱臻，證修有位。一見超，歎曰：「義龍之頭角，悉完備矣！待飛奮而爲霖雨焉！」其爲碩德題目，多此類也。

龍德二年，掛錫於無棣。超曰：「此則全齊舊壤，鄒魯善鄰。遂止開元伽藍東北隅，置院講諸經論，二十餘年，宣導各三，餘遍。節操高邁，舉措舒徐。緇素見之，無不怯懼。聲無叱咤，語不夸奢。自然而然，且非威勢凌轢【龍按：轢，原本作輻】之所得也後。前後州牧、往來使臣嚮譽欽風，修名執刺。相禮重者，止令童子辭以講貫，罕曾接對。初有所嫌，終伏其高。齊魯之間，造秀不遠數百里。造其門，以詰難。諸公一覩超容，傍聽議論。參乎子史，證以教宗。或問因明，超答以詩一首。辭新

理妙，皆悉歎降。

時、郡守李君，素重高風。欲飛章，舉賜紫衣。超聞驚愕，遂命筆爲詩云：「虛作褐衣老，浮杯道不成。誓傳經論死，不染利名生。厭樹遮山色，憐窗向月明。他時隨范蠡，一棹五湖清。」李君復令人勸勉，願結因緣。超確乎不拔，且曰：「而其復爾，則吾在盧龍塞外矣。」郡將聞而止。又、相國瀛王馮【龍按：馮，原本作憑】道，聞其名。知是鄉關宗人，先遺其書，序以歸向之意。超曰：「貧道閑人，早捨父母。剋志修行，本期彌勒知名，不謂浪傳於宰衡之耳也！於吾何益？」門人敦喻，不得已而答書。具陳出家之人，豈得以虛名薄利而留心乎？瀛王益加鄭重，表聞漢祖，遂就賜紫衣。自此忽忽不樂，以乾祐二年仲春三日，微疾。數辰，而終于本院。院眾咸聞天樂沸空，乃升兜率之明證也。春秋七十三，僧臘三十五。門人洞微與學徒百餘人，持心喪。傾城士庶僧尼，會送城外，具茶毘禮，收舍利二百餘顆。分施之外，緘五十顆於本院，起塔以葬之。瀛王未知，別奏賜師號曰德正，乃刊勅文于石塔焉。』

⑥「大正藏」，第五十卷所收宋高僧傳第二十八內載「周五臺山眞容院光嶼傳」說：

『釋光嶼，俗姓韓氏，應州金城邑人也。幼讀儒書，有佐國牧民之志。頻有神人，夢中警策曰：「汝於佛法，有大因緣！」遂投眞容院，附法威。侍其研錫，謹弟子之職。

受具後，誦淨名經。徹簡，每至依於義，不依語。告喻本師，而求聽習。威尋許諾，遂詣太原三學院。涉乎寒煖，研覈孜孜。屢改槐檀，乃講維摩，上生二座。忽謂同志曰：「余憶昔年，每念依於義。邇棲學院，今講二經。窮理見性，知果驗因。得不依教起行，免背四依之行乎？」俄辭晉水，卻返故山。戴華嚴經，遶菩薩殿，六時右旋禮佛。

時、晉高祖握圖之三載也！名聞丹禁，遂賜紫衣。明年，授號通悟焉。山門僧官與大眾，堅命臨壇，告亂不允。僧官謂曰：「師行解衆人，獨善其己。良璞不剖，必見泣血。」辭不獲已，度人三二。載堅求脫免，屬少主嗣位，院乏主守。大眾僉舉，非嶼而誰？辭曰：「此山，四海客遊之所，奈何不出院門，有年歲矣！」令知供養，有何所須，雖免不從。自後，供施委輸。十八年中，供百萬餘僧。一夕，雲霧俱發，霰雪交零。嶼之蓋經白練一條，可三四尺，忽爾不見。翌日深更，遺練俄還舊所也。

蓋陰神之送至歟？

顯德七年庚申歲十月，示疾。謂諸子曰：「猶龍者，厭乎大患。歎鳳者，悲於逝川。諸行無常，是生滅法！」言訖，如蟬蛻焉！俗壽六十六，僧臘四十六。荼毘於東峯下，取諸靈骨，瘞於塔幢，舍利隨緣供養焉。』

後 語

就像經我端為回報潘博士之雅命，始定趁此盛暑，杜門在家「銷閑」與撥除日常一切家居繁冗瑣務，而勉力走筆草成的這一點兒小「玩意」，無疑的，其中必仍有著不少的差錯與謬誤，但我還願去以「三十六」萬分的愚誠，敬乞寰宇所有同「道」、同「學」、同「行」、同「業」之男女老小「朋友」，賜於青及之後，都可不吝惠予許多的指教。

七二年仲夏，於法蘭西哀費瑞龍場之雲樓。

敦煌學第五輯潘重規「敦煌變文集新書引言」勘誤表

頁	行	誤	正
63	3	考證纂詳	考證纂詳
63	6	篇目中有旁注	篇中有旁注
63	12	舉幾樁重大的來說	舉幾樁重大的來說
64	24	子細思量終不怕	子細思量爭不怕
65	16	居淨土寺	居淨土寺
66	19	子胥有兩個…」	「子胥有兩個…」
66	20	加男作「甥	加男作「甥」
67	1	日本學者社會中	日本學者在會中
67	13	方便和收穫	方便和收穫
67	15	一方面表示本書是 姜書的加工	衍文應刪
68	15	巴黎倫敦	巴黎倫敦
68	20	茹連獎	茹連獎
68	21	茹連獎	茹連獎
68	23	不曾密過	不曾寫過

敦煌學 第七輯

編輯者：
中國文化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敦煌學會

出版者：
中國文化大學
中國文學研究所 敦煌學會

中華民國七十三年一月出版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